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辛洪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贤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晏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6,096,6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0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文本；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金钟股份	指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审计机构	指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清远纳格	指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清远金钟	指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思呈睿	指	广州思呈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珠海思普睿	指	珠海市思普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珠海思普	指	珠海市思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DAG	指	DAG LTD, LLC
IATF16949:2016	指	由 IATF 制定的质量体系要求，该标准以 ISO9001 为基础，增加了汽车行业的特殊要求
PPAP	指	Production Part Approval Process，生产件批准程序，规定了包括生产和散装材料在内的生产件批准的一般要求
SOP	指	Start of Production,，开始批量生产的时点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 直接向汽车整车厂商或配套商供货
IMD	指	In-Mold Decoration, 即模内装饰技术，是将已印刷成型的装饰片材放入注塑模内，然后将塑胶注射在成型片材的背面，使塑胶与片材结合成一体的技术
IMR	指	In-Mold Roller, 即模内热转印，将图案印刷在一层箔膜上，通过将膜片与塑模型腔贴合进行注塑，注塑后有图案的油墨层与箔膜分离，油墨层留在塑件上而得到表面装饰效果
汽车外饰件	指	位于汽车外部，起到装饰、保护等功能和作用的一系列零部件
汽车内饰件	指	位于汽车内部，起到装饰及功能等作用的一系列零部件
一级供应商	指	直接向整车厂供应模块化零部件产品的供应商
二级供应商	指	向一级供应商供货的供应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钟股份	股票代码	301133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钟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ou Jinzhong Auto Parts Manufactur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不适用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辛洪萍		
注册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风大道西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8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风大道西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8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gzjz-auto.com		
电子信箱	jinzhongir@jz-auto.net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贤诚	潘心宁
联系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风大道西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风大道西
电话	020-86733628-3881	020-86733628-3881
传真	020-86733616	020-86733616
电子信箱	jinzhongir@jz-auto.net	jinzhongir@jz-auto.net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风大道西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望江二街 5 号中惠璧珑湾自编 12 栋 2514 房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新伟、万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东中路 389 号	封燕、崔传杨	2021 年 11 月 26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549,476,756.18	396,468,538.02	38.59%	375,633,66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576,648.79	48,699,629.79	-14.63%	56,135,13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059,925.36	46,713,815.63	-14.24%	54,426,07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920,319.07	41,725,519.41	-162.12%	58,958,819.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61	-16.39%	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61	-16.39%	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7%	12.12%	-3.35%	15.64%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09,661,743.67	569,896,575.52	77.17%	474,399,40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4,266,903.19	426,287,141.62	86.32%	372,857,400.8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1,826,277.98	115,353,013.22	135,782,526.74	176,514,93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80,741.21	7,524,364.42	9,664,703.66	13,606,83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88,975.19	7,666,724.06	9,326,864.25	13,377,36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94,970.25	19,678,219.67	-39,178,422.74	47,374,854.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3,689.83	-185,830.37	-4,588.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84,517.23	2,510,314.37	2,149,941.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2,700.00	-294,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090.73	-318,350.83	-28,143.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824.79	39,923.67	71,172.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8,838.03	192,942.68	184,726.58	
合计	1,516,723.43	1,985,814.16	1,709,056.0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所处行业现状

汽车零部件行业作为汽车整车行业上游行业，是支撑和影响汽车工业发展的核心环节，是汽车行业的基础和重要组成部分，因此汽车工业发展直接影响饰件产品的市场需求。从市场规模来看，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市场规模约占整个汽车行业市场规模的50%。随着世界经济全球化、市场一体化的趋势不断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在汽车工业体系中的市场地位逐步提升，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整车开发和生产过程中的介入程度亦越来越深。近年来，得益于我国汽车行业的高速发展、汽车保有量的持续增加、全球整车及零部件产能不断向我国转移以及汽车零部件出口市场的扩大，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保持了快速发展态势。经过多年发展，汽车零部件行业已成为我国汽车工业乃至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

2021年，国内外形势复杂多变。汽车行业面对芯片短缺、原材料价格持续高位等不利因素影响，全年汽车产销呈现稳中有增的发展态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我国2021年汽车产销2,608.2万辆和2,627.5万辆，同比增长3.4%和3.8%，结束了2018年以来连续三年的下降局面。其中新能源汽车成为最大亮点，产销量呈现强劲增长态势，进一步推动汽车销量稳定增长。根据EV-Volume公布的数据显示，2021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为675万辆，同比增长108%，占全球轻型汽车销售份额的8.3%，较去年的4.2%实现翻倍。同时，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1年全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367.70万辆及352.1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52.54%及157.57%，实现巨大增幅，占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的52.16%，且2021年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高达13.40%，消费者对于汽车的消费喜好由原本的传统燃油车逐步向新能源汽车偏移。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到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预计2021-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年均复合增速达34.42%。

随着原材料工业的快速发展，工程塑料物理性能逐步提升，大量高强度、高性能的工程塑料零部件的使用，替代了部分金属零部件，以实现整车轻量化和节能减排的目标。2016年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发布《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对乘用车的平均油耗提出了指导意见。而汽车重量的减轻对减少百公里油耗及二氧化碳排放均有着积极的作用，汽车零部件轻量化已经成为汽车节能减排有效的解决方法之一，增加工程塑料零部件在汽车中的使用量便成为降低整车重量、减少汽车排放的技术手段。因此，轻量化已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向。

（二）行业政策信息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国家不断推进汽车行业转型升级，促进汽车产业向智能化、轻量化发展，保持对新能源汽车的扶持力度，在经济全球化、市场一体化的背景下，汽车零部件的产业地位进一步得到凸显。随着行业持续发展，国务院、发改委、工信部等相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规范行业发展、引导产业转型升级。近年来，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或产业政策	时间	发布部门	相关内容
1	《“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	2021.07	发改委	提升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等再制造水平，推动盾构机、航空发动机、工业机器人等新兴领域再制造产业发展，……在售后维修、保险、商贸、物流、租赁等领域推广再制造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文办设备，再制造产品在售后市场使用比例进一步提高。
2	《关于印发商务领域促进汽车消费工作指引和部分地方经验做法的通知》	2021.02	商务部	从汽车全生命周期着眼，将扩大汽车消费和促进产业长远发展相结合，不断完善汽车消费政策，有序取消行政性限制消费购买规定，推动汽车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加快建设现代汽车流通体系，助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促进汽车市场高质量发展。
3	《关于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2021.01	财政部、工信部	重点推荐属于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的企业。一是加大创新投入，加快技术成果产业化应用，推进工业“四基”领域或制造强国战略明确的十大重点产业领域“补短板”和“锻长板”；二是与行业龙头企业协同创新、产业链上下游协作配套，支撑产业链补链延链固链、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三是促进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业务系统向云端迁移，并通过工业设计促进提品质和创品牌。
4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	2020.11	国务院	到2035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燃料电池汽车实现商业化应用，高度自动驾驶汽车实现规模化应用，充换电服务网络便捷高效，氢燃料供给体系建设稳步推进。
5	《关于提振大宗消费重点消费促进释放农村消费潜力若干措施的通知》	2020.12	商务部、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交通运输部等12部门	通知要求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其中释放汽车消费潜力的要求包括：优化汽车限购措施，各有关城市要结合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以及城市交通拥堵程度、污染治理目标、交通需求管控效果等，对现行非营运小客车指标摇号、拍卖等制度进行优化完善；顺应消费升级需求，进一步增加号牌指标投放，优先满足无车家庭需要。开展新一轮汽车下乡和以旧换新。
6	《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0年版）》	2020.06	国家发改委、商务部	除专用车、新能源汽车、商用车外，汽车整车制造的中方股比不低于50%，同一家外商可在国内建立两家及两家以下生产同类整车产品的合资企业。（2022年取消乘用车制造外资股比限制以及同一家外商可在国内建立两家及两家以下生产同类整车产品的合资企业的限制）

7	《关于统筹推进商务系统消费促进重点工作的指导意见》	2020.04	商务部	大力促进汽车消费。抓紧落实延长新能源车购置补贴和税收优惠、减征二手车销售增值税、支持老旧柴油货车淘汰等新政策新措施；配合完善机动车报废、二手车流通政策规章，加强法规标准贯彻实施；创新借鉴各地优化汽车限购、促进新车消费、加快老旧车淘汰、取消皮卡进城限制、完善汽车消费环境等做法，积极推进汽车限购向引导使用政策转变，进一步释放汽车消费空间
8	《关于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有关政策的公告》	2020.04	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信部	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购置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
9	《关于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	2020.04	发改委、科技部等11部委	调整国六排放标准实施有关要求、完善新能源汽车购置相关财税支持政策、加快淘汰报废老旧柴油货车、畅通二手车流通交易、用好汽车消费金融等。
10	《关于有序推动工业通信业企业复工复产的指导意见》	2020.02	工信部	优先支持汽车、电子、船舶、航空、电力装备、机床等产业链长、带动能力强的产业……大力提升食品包装材料、汽车零部件、核心元器件、关键电子材料等配套产业的支撑能力。
11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	2020.02	发改委、工信部等11个国家部委	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趋势，抓住产业智能化发展战略机遇，加快推进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提出到2025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基础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网络安全体系基本形成。到2035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体系全面建成的目标。

国务院2021年3月发布的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国家需坚持扩大内需的战略基点，充分挖掘国内市场潜力，实现供需更高水平动态平衡。稳定增加汽车等大宗消费，取消对二手车交易不合理限制，增加停车场、充电桩、换电站等设施，加快建设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同时，“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出，应提升汽车零部件的再制造水平，推动新兴领域再制造产业发展，为汽车零部件行业的调整升级提供了有效引导。

上述近年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法规，为汽车产业链各部分的经营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和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利于企业持续健康发展。2020年以来，由于新冠疫情的爆发及汽车芯片供应的短缺，给全球及我国的汽车产业发展带来了较大的冲击，国家相关部委陆续出台了《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关于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关于印发商务领域促进汽车消费工作指引和部分地方经验做法的通知》等一系列政策以鼓励和刺激汽车消费，为汽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稳定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对汽车产业的经营发展起到一定积极作用。

（三）公司的市场地位

自2004年成立以来，公司一直深耕汽车内外饰件领域，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稳定的产品质量、良好的供货能力和及时的售后响应，公司已成功进入世界主要整车厂商的供应体系，成为一家具备全球化供应能力的专业汽车内外饰件制造商，产品不仅供应国内市场，还远销北美、欧洲、非洲、韩国、泰国、印度、巴西等国家和地区，在全球汽车轮毂装饰件及汽车标识装饰件领域建立了较高的行业地位，汽车轮毂装饰盖、汽车字标等主要产品在全球市场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

目前，公司与国内外众多知名整车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成为欧洲Stellantis、现代起亚、一汽股份、一汽轿车、一汽-大众、上汽通用、上汽乘用车、长安福特、长安马自达、吉利汽车、长城汽车、特斯拉上海、小鹏汽车、比亚迪、蔚来汽车、理想汽车、华人运通、哪吒汽车、岚图汽车、零跑汽车、智己汽车等国内外知名整车厂商的一级供应商，以及一汽丰田、广汽丰田、广汽本田、东风本田、广汽乘用车、东风日产、东风启辰、广汽菲亚特等知名整车厂商的二级供应商，并通过DAG进入了通用汽车、福特汽车、克莱斯勒、特斯拉、北美丰田、VOLVO、LUCID、RIVIAN和LMC的供应链体系。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汽车内外饰件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汽车轮毂装饰件（轮毂装饰盖、轮毂镶件）、汽车标识装饰件（汽车字标、汽车标牌、方向盘标）和汽车车身装饰件（装饰条、车身装饰件总成、格栅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具体包括：

1、汽车轮毂装饰件

（1）轮毂装饰盖

轮毂装饰盖可分为大尺寸轮毂装饰盖、低风阻轮毂大盘及轮毂中心盖。大尺寸轮毂装饰盖对于空气传播的噪音具有吸音、隔音的作用，对于固体传播的噪音具有减轻振动的效果，有助于提高车内的安静程度；低风阻轮毂大盘，具有减重、降风阻、节能减排等功能。轮毂中心盖安装于汽车轮毂的中心位置，起品牌标识、装饰作用，防止车轴端部腐蚀。

（2）轮毂镶件

轮毂镶件为装配在轮毂通风口的装饰件，不同颜色的轮毂镶件可起到不同的装饰效果，同时可起到降低轮毂风阻系数、降低轮毂重量、节能减排的作用。

2、汽车标识装饰件

汽车标识装饰件包含汽车字标、汽车标牌及方向盘标。其中，汽车字标一般位于汽车尾部，用于识别汽车品牌、型号、发动机排量等信息。汽车标牌一般安装在汽车车头及车尾的位置，主要起品牌标识、装饰作用。方向盘标一般安装在汽车方向盘的中心位置，主要起品牌标识、装饰作用。

3、车身装饰件

车身装饰件包含装饰条、车身装饰件总成及格栅等。其中，装饰条一般用于车身的局部装饰。车身装饰件总成安装在车门、翼子板、发动机罩、灯罩等车身各个部位的装饰件，主要用于车身的局部装饰。格栅安装于汽车前部，主要用于水箱、发动机、空调等的进气通风，并可防止汽车行驶过程中外来物对汽车内部结构的破坏，还可以起装饰作用。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目前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首先由公司市场部根据整车厂商或一级供应商的开发需求，协调公司内部各部门进行产品同步开发。在产品开发完成并通过PPAP认证进入SOP量产阶段后，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安排生产计划，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向各生产车间分配生产任务，产品生产完成后由质量部检测合格后包装入库。

2、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IATF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的相关要求制定了《采购外包管理程序》，对采购流程、供应商管理等制定了详细的规范和执行标准。公司日常生产的关键原材料主要包括塑胶粒子、油漆、电镀金属材料 and 添加剂等。公司采用以产定购为主、安全库存为辅的采购模式。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面向国内外整车厂商及其一级供应商。对于整车厂商客户，公司首先须通过其潜在供应商审核和供应商工程技术能力审核。进入整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后，整车厂商在开发新项目时向公司发放询价包，公司根据整车厂商的技术指标和产品要求进行产品开发，提供技术方案及产品报价。整车厂商经过价格评定，综合考虑产品报价、质量、开发能力、交付能力等因素，选定最终配套供应商。公司在中标后与整车厂商签订意向书或者开发协议，进行新产品的开发。在产品开发完成并通过PPAP认证进入SOP量产阶段后，整车厂商一般会与公司签订框架协议，后续根据其具体生产计划向公司下发订单并进行具体采购。

对于一级供应商客户，在整车厂商项目开发时，一级供应商会将整车厂商的项目询价包转发给公司，公司根据相关技术指标和产品要求进行产品开发，并同一级供应商一起与整车厂商进行多轮技术交流，形成技术方案。同时，公司向一级供应商进行报价，一级供应商再向整车厂商报价。在项目中标后，一级供应商一般会与公司签订框架协议。公司根据整车厂商或一级供应商下发的具体订单，组织生产和销售，并按其要求进行商务结算。

报告期内整车制造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量			销售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按零部件类别						
汽车内外饰件 (万件)	7,167.73	5,513.69	30.00%	6,806.5	5,206.33	30.74%
按区域						
境内地区(万件)	7,167.73	5,513.69	30.00%	4,185.97	3,213.06	30.28%
境外地区(万件)	-	-		2,620.53	1,993.27	31.47%
其他分类						

同比变化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得益于汽车市场的恢复以及配套新能源汽车的产品大幅增长。受公司销售订单需求增加的影响，公司销售量较上年同比增加 30.74%，其中主要产品汽车轮毂装饰件、汽车标识装饰件、汽车车身装饰件销售收入分别增长 43.30%、19.81%、35.35%。由于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为满足下游订单的增长，产量也呈现同比增长。

公司开展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补贴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能源汽车补贴收入。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技术及研发优势

自主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持续的研发投入是汽车内外饰件企业不断深入整车厂商供应体系的重要保证。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研发创新，经过十余年的行业积累，公司具备了与整车厂商同步研发的能力，并在模具设计与制造、注塑成型、表面装饰处理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的技术优势，形成了丰富的技术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专利95项，其中8项发明专利、87项实用新型专利。

2、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主要面向OEM体系下的整车厂商或其一级供应商。整车厂商筛选合格供应商时一般会对供应商的技术研发实力、产品质量、管理水平、生产成本、安全环保生产状况等多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筛选标准较高，耗费时间较长，且作为合格供应商的汽车内外饰件企业往往能够直接参与整车厂商的同步研发，特定情况下甚至可以参与整车厂商产品具体参数的制定，因此整车厂商往往会与在研发实力、生产技术、质量控制体系等方面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且一旦选定供应商，一般不会轻易进行更换。公司凭借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和技术实力，持续通过国内外客户的产品认证程序，公司已成功进入世界主要整车厂商的供应体系，并与国内外众多知名整车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配套关系，积累了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

3、产品质量优势

整车制造属于高度精细化、专业化的系统工程，汽车零部件的产品质量至关重要，直接影响和决定了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以及与整车厂商的合作关系。公司自成立之初即确定了以产品质量为优先的经营方针，已通过了IATF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根据IATF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在原材料采购、生产、品质检验等方面按照相关行业标准 and 下游客户要求，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及产品检验体系，制定了严苛的检测标准，并严格执行与监督评估，同时持续改进，使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运行水平不断提高，并始终处于有效的受控状态下。凭借高标准的质量控制体系以及强执行力的质量控制措施，公司保持了较好的产品品质管理效果，深受下游整车厂商的认可，使公司与

整车厂商的合作不断深入。公司曾先后获得FCA集团2016年卓越质量奖、通用汽车2017年卓越质量供应商、福特汽车Q1质量认证、通用汽车2019年卓越质量供应商和2020年卓越质量供应商等荣誉。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1年，全球经济恢复增长，汽车市场缓慢恢复，而全球新冠疫情反复、汽车芯片短缺、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海运运力紧张等多种外部因素，为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复苏带来了巨大挑战。面对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不断开拓进取，在巩固传统整车市场份额的同时，不断加大新能源汽车项目的拓展，主营业务实现了较快发展，也为公司长期发展打下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947.68万元，同比增长38.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57.66万元，同比下降14.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05.99万元，同比下降14.24%。

(1) 紧抓市场机遇，销售收入实现快速增长，但受多种外部因素影响，净利润小幅下滑

2021年，公司紧抓市场机遇，不断加大整车厂商客户开拓力度，整车厂商客户数量和渗透率不断提高，目前公司客户已基本覆盖全球主流传统及新能源整车厂商。本报告期，公司的订单需求旺盛，面对原材料成本上升、海运运力紧张和运费上涨等外部不利因素，公司积极与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协调沟通，有效保障了产品的正常交付，国内、外客户的销售收入均实现一定增长，全年营业收入达54,947.68万元，同比增长38.59%，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全球汽车轮毂装饰件和标识装饰件领域的行业地位。其中，公司的汽车轮毂装饰件、汽车标识装饰件、汽车车身装饰件业务销售收入分别增长43.30%、19.81%、35.35%，呈现良好发展态势。

本报告期，受原材料成本上升、海运价格上涨，以及人民币升值等因素影响，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和净利率均出现小幅下滑，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57.66万元，同比下降14.63%。

(2) 加快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开拓，产品和客户取得显著突破

2021年，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迅速，公司紧跟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步伐，积极开拓新能源汽车市场，目前已成功进入国内外主流新能源整车厂商的供应链体系。本报告期，公司自主研发的能够满足新能源汽车减重、降风阻、节能减排功能要求的低风阻轮毂大盘、轮毂镶件等项目陆续实现量产，由于其体积或单车配套数量较传统产品大幅增加，使得公司产品在新能源汽车的单车销售价值得到大幅提升。受益于公司配套领先新能源汽车厂商的低风阻轮毂大盘实现量产，以及对多家新能源汽车厂商销售的大幅增长，公司配套新能源汽车的销售收入大幅提升。

(3) 大力推进清远生产基地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产能

为满足下游客户的量产配套需求，2021年以来，公司大力推进清远生产基地建设，其中清远一期项目至2021年下半年已基本完成投产，有效提升了公司的整体供货能力。2021年11月，公司开始建设清远二期项目，计划于2022年6月建成投产，能够更好地满足新能源汽车厂商的订单交付需求。此外，公司还已开始筹划在广州市花都区投资建设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生产制造基地，目前正与当地积极推进相关前期工作。

(4) 成功在创业板发行上市，登陆资本市场平台

2021年11月26日，公司成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总额38,017.49万元，计划用于清远金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等。公司将以成功登陆资本市场为新的发展契机，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并积极利用资本市场平台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49,476,756.18	100%	396,468,538.02	100%	38.59%
分行业					
汽车内外饰件	544,309,125.65	99.06%	393,690,882.44	99.30%	38.26%
其他业务收入	5,167,630.53	0.94%	2,777,655.58	0.70%	86.04%
分产品					
汽车轮毂装饰件	420,392,757.00	76.51%	293,356,900.52	73.99%	43.30%
汽车标识装饰件	88,888,333.09	16.18%	74,190,467.52	18.71%	19.81%
汽车车身装饰件	26,277,746.68	4.78%	19,414,972.02	4.90%	35.35%
模具工装	8,750,288.88	1.59%	6,728,542.38	1.70%	30.05%
其他业务收入	5,167,630.53	0.94%	2,777,655.58	0.70%	86.04%
分地区					
国外-北美洲	218,174,206.24	39.71%	170,743,892.25	43.07%	27.78%
国外-亚洲	38,786,505.32	7.06%	29,155,766.60	7.35%	33.03%
国外-欧洲	3,657,461.16	0.67%	8,129,033.36	2.05%	-55.01%
国外-非洲	12,354,508.72	2.25%	-	-	-
国外-澳洲	43,385.01	0.01%	62,580.63	0.02%	-30.67%
国外-南美洲	379,962.43	0.07%	34,925.88	0.01%	987.91%
国内-华南地区	90,069,569.22	16.39%	82,401,306.51	20.78%	9.31%
国内-华北地区	76,638,475.52	13.95%	44,277,361.39	11.17%	73.09%
国内-东北地区	26,056,965.96	4.74%	26,996,474.93	6.81%	-3.48%
国内-华东地区	58,624,180.66	10.67%	16,153,243.30	4.07%	262.93%
国内-其他地区	24,691,535.94	4.49%	18,513,953.17	4.67%	33.37%
分销售模式					
寄售	225,968,280.21	41.12%	177,652,242.78	44.81%	27.20%
直售	323,508,475.97	58.88%	218,816,295.24	55.19%	47.8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汽车内外饰件	544,309,125.65	395,507,856.75	27.34%	38.26%	49.70%	-5.55%
分产品						
汽车轮毂装饰件	420,392,757.00	285,943,412.11	31.98%	43.30%	60.58%	-7.32%
汽车标识装饰件	88,888,333.09	87,883,367.11	1.13%	19.81%	28.51%	-6.69%
汽车车身装饰件	26,277,746.68	16,848,233.48	35.88%	35.35%	21.70%	7.19%
分地区						
国外-北美洲	218,174,206.24	144,540,186.75	33.75%	27.78%	37.37%	-4.62%
国内-华南地区	90,069,569.22	73,227,040.93	18.70%	9.31%	23.49%	-9.34%
国内-华北地区	76,638,475.52	59,386,528.21	22.51%	73.09%	85.16%	-5.05%
国内-华东地区	58,624,180.66	40,967,679.45	30.12%	262.93%	488.73%	-26.80%
分销售模式						
寄售	225,968,280.21	155,430,207.78	31.22%	27.20%	36.76%	-4.81%
直售	323,508,475.97	241,024,102.59	25.50%	49.75%	60.09%	-4.8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汽车内外饰件	销售量	万件	6,806.50	5,206.33	30.74%
	生产量	万件	7,167.73	5,513.69	30.00%
	库存量	万件	1,113.93	752.70	47.9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库存量同比增加 47.99%，主要系北美港口堵塞，在途产品增加，下游订单量上涨，备货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汽车内外饰件	直接材料成本	211,275,124.07	53.29%	138,439,022.38	52.36%	52.61%
汽车内外饰件	人工成本	59,999,184.70	15.13%	41,445,525.53	15.68%	44.77%
汽车内外饰件	制造费用	85,930,885.33	21.67%	68,474,668.55	25.90%	25.49%
汽车内外饰件	运输费	38,302,662.65	9.66%	15,841,718.91	5.99%	141.78%
汽车内外饰件	其他业务成本	946,453.62	0.25%	188,565.42	0.07%	401.92%

说明：

- 1、直接材料成本同比增加52.61%，系报告期销售规模增加及大宗材料价格上涨导致材料成本增加所致。
- 2、运输费同比大幅增加141.78%，系由于受疫情影响，国际海运费暴涨所致。
- 3、人工成本同比增加44.77%，系因2020年社保减免优惠政策以及报告期销售增长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27,237,709.8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7.7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13,748,400.96	38.90%
2	客户二	107,657,478.69	19.59%

3	客户三	40,590,759.68	7.39%
4	客户四	40,046,980.82	7.29%
5	客户五	25,194,089.67	4.59%
合计	--	427,237,709.82	77.7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1,916,346.9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3.5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31,633,565.63	11.31%
2	供应商二	25,962,175.19	9.28%
3	供应商三	25,776,864.27	9.21%
4	供应商四	24,133,391.68	8.63%
5	供应商五	14,410,350.20	5.15%
合计	--	121,916,346.97	43.5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9,010,930.45	30,238,323.88	62.08%	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量增加，美国关税、人员工资、报关费、差旅及业务招待、仓储费、质量处理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5,125,052.59	19,615,641.04	28.09%	主要系本期公司完成上市，上市过程中发生的各项活动费用，及本期管理人员人数增加、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436,255.37	7,152,311.91	-51.96%	主要系汇兑损失，本期汇率波动幅度较上期小，汇兑损失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24,317,768.61	14,538,175.86	67.27%	主要系 2020 年受疫情影响，部分研发项目暂缓，本期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性能背胶装置	本项目拟采用传送带、设在传送带输入端的上料机械手、设在传送带输出端的卡簧安装机构和搬运机械手。已达到能够实现全自动卡簧与轮毂装饰的装配，有效提高生产效率。	已结项	相关产品设计完成，并取得相关试验报告。	研发的背胶带自动生产线工艺实现自动装配，降低劳动强度，提高公司生产效率。
高性能剪水口装置	本项目采用的气动操作，以达到有效节省人力，并实现字标模块之间间距的可调整性，以及可以与不同长度的背胶配合形成不同长度的字标贴。	已结项	产品满足各项标准要求，并取得相关试验报告，可应用于市场投标需求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使得装置操作更简单、方便，效果更稳定、可靠。可以有效提高效率，有效减轻公司员工的劳动强度。
高性能卡簧安装设备	本项目拟采用传送带、设在传送带输入端的上料机械手、设在传送带输出端的卡簧安装机构和搬运机械手。本项目的成功实施，以达到能够实现全自动卡簧与轮毂装饰的装配，有效提高生产效率的目的。	开发中	节约材料用量，提升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使得设备整体实现自动化生产，有助提高作业效率，极大地降低装配误差，有效减轻劳动强度，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高性能轮毂装饰件	本项目拟采用卡脚与装饰面板为一体的注塑成型件，可提高加固卡脚与安装孔的卡合可靠度，防止轮毂装饰件所受离心力过大而飞脱，整体连接可靠性高且减少了连接结构。从而进一步提高轮毂装饰件与轮毂装配的合理、美观、实用、安全等	开发中	相关产品设计完成，并取得相关报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有效解决装饰件与轮毂的装配问题，并提升产品美观和实用程度。提高公司竞争力。
新型定向轮毂装饰件	本项目拟采用新型设计，将偏心配重块分成若干相对较薄的配重片，每片配重片通过简单的冲压工艺即可制造成型，并可实现配重块层叠并通过膜内注塑与活动座结合。简化偏心配重块的加工难度，有效降低制造成本。	开发中	简化产品加工难度，提高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有效简化现有的生产工艺，降低制造成本。保持公司竞争力。
一体成型轮毂装饰件	本项目拟采用第一固定套与盖体一体注塑成型技术，包括若干设在盖体底部的第一固定套和若干套在轮毂螺母上的第二固定套。本项目通过将盖体底部的第一固定套与第二固定套配合即可完成装饰盖的装配，由于第一固定套与第二固定套通过圆柱配合，无需考虑方向，从而降低了在遮挡情况下的装配难度，具有良好的装饰效果。	已结项	降低产品组装难度，提高产品美观性。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有效降低了生产过程中产品之间的装配难度，使得产品具有良好的装饰效果。

新型 PVD 镀膜格栅技术	本项目研究开发 PVD 镀膜技术，以达到使汽车格栅及其他部件具有优异的性能和高光泽外观，并降低成本及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已结项	降低产品成本及减少生产过程中对环境的污染。	产品的开发符合国家对节能、绿色、环保、安全的总体指导思路，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拼接式可变容器	本项目针对拼接式可变容器进行研发。以达到降低仓储成本。	已结项	降低仓储成本，提升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可以有效降低仓储成本。
新型高性能汽车字标贴背胶装置	本项目针对新型高性能汽车字标贴背胶装置进行研发，以使产品更好贴合市场发展需求。	已结项	贴合未来市场对产品更高要求的需求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研发的装置达到了字标模块之间的间距可以调整，且可以与不同长度的背胶配合形成不同长度的字标贴。
新型高性能防水悬浮车标	本项目针对新型高性能防水悬浮车标进行研发，以增强产品的防水功能且更美观。	开发中	满足未来市场对产品更高要求的需求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使得产品不但具有更好的防水功能，而且装饰效果更好。
新型汽车毫米波雷达车标	本项目对新型汽车毫米波雷达车标进行研发，以解决雷达波装置与其他部件布置上的干涉。	已结项	完成产品设计生产，满足未来市场对新型车标的需求。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研发的产品可以解决雷达波装置与其他部件布置上的干涉，且不容易发生意外损坏。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8	96	33.3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8.46%	8.32%	0.14%
研发人员学历			
硕士	0	0	0.00%
本科	45	27	66.67%
本科以下	83	69	20.29%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8	32	50.00%
30~40 岁	66	46	43.48%
40 岁以上	14	18	-22.22%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317,768.61	14,538,175.86	17,058,088.2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43%	3.67%	4.5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807,600.92	359,821,249.08	43.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727,919.99	318,095,729.67	7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20,319.07	41,725,519.41	-162.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953.04	5,600.00	4,292.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062,930.00	46,835,760.08	224.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816,976.96	-46,830,160.08	224.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350,081.90	11,713,821.70	3,522.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03,053.94	21,677,719.88	152.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547,027.96	-9,963,898.18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732,374.52	-20,160,281.88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降低162.12%，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公司订单量增加致原材料采购量增加，二是受疫情影响使海运费增加，三是受北美港口堵塞导致存货增加。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上升224.19%，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79亿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新股上市，收到募集资金，筹

资活动净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销售订单增长迅速，组织订单生产需要购买储备材料。
- 2、公司报告期第四季度销售大幅上涨，这部分货款回收在次年。
- 3、报告期由于国际海运费大幅上涨，导致当期资金支出及成本上升，利润下降。
- 4、由于北美港口堵塞，存货增加。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3,080,934.27	6.94%	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9,344.34	0.02%	主要系本期有不需支付款项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283,470.04	0.64%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21,411,065.32	31.83%	127,669,145.78	22.40%	9.43%	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应收账款	197,819,972.61	19.59%	141,488,972.23	24.83%	-5.24%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加，期末形成的应收账款相应增加；以及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且新增产线，资产规模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占比有所降低所致。
存货	144,444,428.00	14.31%	75,179,356.68	13.19%	1.12%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加和北美港口堵塞导致存货量增加，以及海运费大幅上涨导致期末存货的履约成本上涨所致。

固定 资产	179,438,830.45	17.77%	139,777,822.05	24.53%	-6.76%	主要系本期清远金钟设备投入增加，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增加，由于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资产规模增加，导致固定资产占比有所降低所致。
在建 工程	1,764,039.30	0.17%	22,238,629.85	3.90%	-3.73%	
使用 权资 产	5,528,089.33	0.55%		0.00%	0.55%	
短期 借款	34,957,764.81	3.46%		0.00%	3.46%	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借款，且报告期尚未偿还所致。
合同 负债	835,688.34	0.08%	1,888,068.92	0.33%	-0.25%	
长期 借款	15,189,407.60	1.50%	10,036,845.70	1.76%	-0.26%	
租赁 负债	2,282,846.89	0.23%		0.00%	0.23%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9,545.02	保证金
固定资产	31,331,893.35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6,268,059.22	借款抵押
合计	60,609,497.59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2,062,930.00	46,835,760.08	11.1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年	公开发行股票	32,640.31	6,009.15	6,009.15	0	0	0.00%	26,639.11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32,640.31	6,009.15	6,009.15	0	0	0.00%	26,639.1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10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653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4.33元。截至2021年11月23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38,017.4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377.1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32,640.31万元。

截止2021年11月23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华兴验字[2021]20000380303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009.15万元，其中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5,789.99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26,639.11万元，其中含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7.95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清远金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否	25,763.55	25,763.55	6,009.15	6,009.15	23.32%	2023年11月26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3,970	3,970	0	0	0.00%	2023年11月26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733.55	29,733.55	6,009.15	6,009.15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指定用途超募资金		2,056.76	2,056.76	0	0	0.00%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850	850	0	0	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906.76	2,906.76	0	0	--	--			--	--
合计	--	32,640.31	32,640.31	6,009.15	6,009.15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640.31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项目总投资资金 29,733.55 万元后，超募资金为 2,906.76 万元。</p> <p>1、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从超募资金中使用人民币 85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1 年末未交割完成，该事项于 2022 年 1 月 6 日正式完成交割。</p> <p>2、剩余 2056.76 万元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将妥善安排并及时披露。</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6,468.2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789.99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678.21 万元，合计 6,468.20 万元。并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完成置换。</p>
用闲置	适用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21 年末未交割完成，该事项于 2022 年 1 月 6 日正式完成交割。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部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投项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已根据董事会决议用于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加工	10000	42,628.85	9,670.90	4,743.04	-150.09	-17.03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加工	200	7,333.34	6,316.28	6,484.76	338.72	271.8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趋势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作为汽车制造业下属的子行业，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随着低碳经济的提出和节能减排的号召，绿色汽车和节能减排已经成为汽车行业发展的主旋律之一，节能与新能源技术、轻量化技术的发展迅速，进而催生相关汽车及零部件产品市场需求的增加。目前，以汽车零部件塑料化为代表的轻量化技术已成为降低汽车排放、提高燃烧效率有效的措施之一，而汽车内外饰件作为使用塑料材料最多的汽车零部件，其未来将拥有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秉持“永续经营，诚实敬业”的企业精神，始终以最高的产品质量标准和要求把汽车零部件产品做到专业化、创新化，为公司成为全球范围内集专业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于一体的高质量汽车零部件企业奠定了基础。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汽车内外饰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通过持续的开拓、创新，已在汽车轮毂装饰盖、汽车字标等细分领域确立了领先的行业地位。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产品质量为优先的经营方针，围绕“技术创新化、生产自动化、团队专业化、管理系统化”的方向发展。未来，公司将通过持续提升内部管理、生产技术和研发能力，在与现有客户不断深化合作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客户、新产品与新市场，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汽车轮毂装饰件和汽车标识装饰件领域的行业地位，并继续深入开拓公司汽车车身装饰件业务板块，完善公司在汽车内外饰件领域的全球化布局，力争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汽车内外饰件制造商。

（三）下一年度的经营计划

2022年，新能源汽车需求预计将实现持续增长，从而拉动汽车零部件行业向智能化、轻量化转型升级，产业将迎来较大的发展机遇。为进一步巩固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将积极开展以下经营计划：

1、重点布局新产品开发与创新

(1) 公司将紧随汽车工业和汽车内外饰件行业的发展趋势，紧抓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布局汽车智能化、轻量化产品研发，与地方政府积极对接，协商投资建设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生产项目。同时公司将紧跟新车型更新迭代速度，提高产品设计、研发和生产水平，增加产品附加值，提升产品质量与性能，实现产品轻量化、智能化、环保化的升级；

(2) 立足于汽车内外饰件行业，继续发挥公司在汽车轮毂装饰件和汽车标识装饰件领域的市场优势，积极开拓汽车车身装饰件产品。进一步优化汽车轮毂装饰件和汽车标识装饰件产品性能和结构，发光及无线控制轮毂中心盖、碳纤维大尺寸轮毂装饰盖和镶件、发光标、免喷涂高光装饰件等产品的开发与产业化，丰富和完善公司产品线。实现产品由中端市场配套向中高端市场配套的升级。

2、推动技术更新迭代

在模具开发方面，公司具备完整的模具设计、开发和制造能力，公司生产的绝大多数产品所需要的模具均由公司进行自主设计与制造，出色的模具设计和制造能力保障了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加工精度、产品合格率和使用寿命。公司将通过引进先进的模具加工设备，进一步深化并扩充高速加工技术、快速成型技术、超精密加工技术等先进的模具开发制造技术，从而巩固并扩大公司在模具开发制造领域的竞争优势。

在注塑工艺方面，经过多年的注塑工艺经验积累，公司形成了IMD、IMR、二次双色注塑成型、快速换模等生产技术，可以满足客户不同的产品外观设计需求，提高注塑生产工艺的加工效率。模具的设计制造水平、注塑生产设备的先进程度、原材料的选择与配方及先进生产工艺决定了注塑件的品质和功能，因此公司将通过引进更为先进的注塑设备并提高注塑工艺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品质量，并通过对新材料的深入研究，开发性能更好、强度更高、更加环保的产品体系。

3、优化市场开拓与产品营销

2022年，公司将加强与核心客户的战略合作，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研发技术水平，充分利用公司及核心客户作为各整车厂商合格供应商的资格优势，持续提高清远金钟的产能利用率，加强工厂间的协调组织运作，积极参与新车型开发，巩固公司在汽车轮毂装饰件和汽车标识装饰件领域的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将不断开拓新产品，积极参与其他汽车内外饰件产品竞标，持续开发整车厂商客户，面向韩国、日本、德国等市场，增加产品在新整车厂商、新车型上的应用，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汽车内外饰件领域的市场份额。

4、建立数字化管理

公司着力进行了数字化企业管理相关的软件资源改革，引进黑湖智造管理系统，推动公司实现订单、排程、物料、生产、质检、设备等各个场景的数字化协同管理，从数据聚合、过程实时监控、数据可视化及多维度解读分析、智能决策等方面最终实现智能制造。2021年公司已经完成了系统的前期调研、硬件设备购置、流程梳理、系统初始化设置以及相关部门员工培训等工作，2022年将正式投入使用。黑湖智造系统将很大程度推动公司管理优化，提升公司整体生产运营效率。

5、加强团队建设及人才培养计划

公司将结合战略发展目标及实际发展情况，制定相对应的人力资源发展计划，按需引进外部人才，优化人才结构，引进具有创新意识、专业知识扎实的科技人才，具有市场开拓意识、外语能力强的市场营销人才，具有全局观念、综合素质强的

管理人才。同时，公司将结合企业需要和员工现状，对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的员工制定科学的培训计划，不断完善员工的知识结构及实际业务技能。此外，公司将建立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与激励机制，维持人才队伍相对稳定，促进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为员工的发展提供良好的机会和平台，实现员工素质与公司的共同发展。

（四）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汽车芯片供应短缺风险

全球范围内的汽车芯片短缺将影响短期内全球汽车产业的增长，尽管自2021年12月，随着负责芯片封装、测试的东南亚地区疫情趋于稳定及汽车芯片市场调节机制逐步发挥作用，汽车芯片供应短缺问题得到一定控制，但距离其完全恢复仍需时间验证，短期内仍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为应对汽车芯片供应短缺所带来的产品需求风险，公司将积极与各大整车厂商客户保持紧密沟通，充分了解客户未来对公司产品的需求计划，提前做好相应的货物储备，加长备货周期，积极调整产品生产计划。

2、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的产品出口销售，以及在海外的仓储、物流运输等服务费用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受美元汇率波动影响较大。未来，若美元等结算货币的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可能导致公司产生大额汇兑损失，并影响公司产品的价格竞争力，这将对公司的出口业务和经营成果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为应对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将积极留意汇率波动趋势，运用远期结汇锁定汇率的方式，积极规避汇率波动风险。

3、国际海运费成本风险

报告期，公司对福特汽车、克莱斯勒以及特斯拉等公司产品采用寄售模式，公司承担了将产品发送至北美洲的全部运输费用，故国外运费占总费用的比重较高。受海外新冠疫情持续影响，国际海运费价格上涨，加之报告期公司海外业务增长迅速，对相应客户的发货数量有所增加，导致公司外销单位产品的运费大幅上升。若未来海外新冠疫情延续，国际海运费无法及时回落，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为应对国际海运费成本风险，公司将积极与各大海外客户协商，商讨相关货物的运费分摊事宜，预计未来部分运费将得到回笼，国际海运费成本风险将得到有效控制。

4、中美贸易摩擦风险

2018年以来，美国政府采取了多项贸易保护主义政策，导致中美之间的贸易摩擦和争端不断升级。2018年9月，美国政府宣布对从中国进口的约2,000亿美元商品加征10%的关税，2019年5月又将加征关税税率提高至25%，公司出口至美国的所有产品均被列入上述加征关税清单范围内。若未来美国采取进一步提高加征关税税率等贸易措施，或公司主要客户分摊的关税比例下降，将可能导致公司承担的相关关税进一步增加。

为应对中美贸易摩擦风险，公司将积极与客户协商，进一步协商关税分摊，且在未来的项目询价中，在原有价格上补充考虑关税费用。同时，公司还将根据实际情况，将部分海外运输由原来的DDP模式改为FCA模式，最大程度规避中美贸易摩擦风险。

5、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受新冠疫情、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市场供求、市场预期等多重因素影响，ABS、PC/ABS、磷铜、镍等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呈现连续上涨态势。2021年4月以来部分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出现一定上涨，其中主要塑胶粒子的市场价格已上

涨至近年来的高位水平，这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将对原材料市场价格进行充分调查，错峰购入以增加适当的原材料库存量，并对原材料的运输及库存成本进行严格把控。同时，在未来项目询价中，适当增加商品价格，合理分摊原材料成本。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分层治理结构与经营管理体系。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同时，公司不断优化公司内部管理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2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公司董监高列席会议，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提供担保的现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做到了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独立运作。

3、关于公司董事和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7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职权和规定的程序谨慎决策，董事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培训，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公司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自己的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按规定要求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下设有发展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分别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高级管理人员选任、审计、薪酬与考核等工作，各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以及公司财务状况能够做到合法、合规监督，向股东大会负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并逐步完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和核心业务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及相关人员来访和咨询。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同时指定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为信息披露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认真负责对待每位客户的需求，尊重客户的利益，严格按照监管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股东利益，重视员工培训和福利，维护员工利益，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实现公司、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做到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拥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

1、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拥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生产系统及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相关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完全分开，并独立运营，公司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控制和占用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具有完全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体系。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申报纳税，履行纳税义务。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独立的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职能管理部门均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在机构设置、职能和人员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1 年 04 月 07 日		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报告》、《2020 年度监事会报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议案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1 年 08 月 0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70%	2021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 增减 变动的 原因
辛洪萍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9,546,186				9,546,186	
辛洪燕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4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2,045,611				2,045,611	
周剑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3,437,964				3,437,964	
付恩平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7年12月17日	2023年09月19日						
郭葆春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4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刘惠好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9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胡志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20年04月01日	2023年09月19日						
罗锋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4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黄科仕	监事	现任	男	43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刘文超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4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王贤诚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8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陆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20年03月31日	2023年09月19日						
合计	--	--	--	--	--	--	15,029,761	0	0	0	15,029,76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公司现任董事：

辛洪萍，男，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1988年8月至1992年1月，担任广州标致汽车有限公司工程师；1992年2月至1993年3月，担任丰田汽车广州事务所工程师；1993年4月至1995年8月，担任广州市天河拓普汽车配件公司法定代表人；1995年9月至1998年12月，担任广州市特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1999年3月至2000年1月赴加拿大学习制造管理；2001年8月至2004年4月，担任广州市天河金钟五金厂总经理；2004年5月至2017年9月，担任金钟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辛洪燕，女，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9月至1993年7月，担任国营江西电工厂学校教师；1993年8月至1995年8月，担任深圳市宝安区超霸电子厂财务部主管；1995年9月至1998年10月，担任广州市天河拓普汽车配件公司人事行政部主管；1998年11月至2004年4月，担任广州市特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经理；2004年5月至2017年9月，担任金钟有限监事、综合部经理；2017年8月至今，担任珠海思普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10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周剑，男，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7月至1999年11月，担任广州华都会计师

事务所部门副经理；1999年12月至今，历任广州华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副主任会计师；2003年2月至今，担任广州华都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11年3月至今，担任广州华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董事。

付恩平，男，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年1月至2004年9月，历任广东康元会计师事务所见习审计助理、审计员；2004年10月至2007年9月，历任广东正中珠江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2007年10月至2009年6月，担任中国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09年7月至2012年5月，担任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6月至2013年3月，担任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7年2月担任广州粤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兼财务总监；2017年3月至2018年11月，担任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年4月至2019年2月担任广州粤泰金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6年9月至2020年7月，担任云南沿边跨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6月至今，担任广州蓝莓荟营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月至今，担任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7月至今，担任海口宏润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0月至今，广西宏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12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董事。

郭葆春，女，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国际财务管理师。2006年7月至2009年8月担任暨南大学会计系讲师；2009年9月至今，担任暨南大学会计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19年9月至今，担任广州中科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0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独立董事，兼任杏林护理之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澳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尚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仕馨母婴护理有限公司董事。

刘惠好，女，196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6年7月至今，担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金融研究所所长；2017年10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独立董事，兼任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志勇，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0年7月至1994年11月，担任安徽大学经济学院教授；1994年12月至今，担任广州大学教授；2013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佳医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月至今，担任余江县升和投资服务中心法定代表人；2016年12月至今，担任余江县安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6月至今，担任广州中色物联网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8月至今，担任珠海美安佳医健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广州中达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月至今，担任中达视业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担任达尔文加速器智慧科技（广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8月至今，担任广州智慧金财税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0年4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独立董事，兼任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现任监事：

罗锋，男，出生于1987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8月至2013年2月，担任北京科旭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质量技术员；2013年5月至2017年9月历任金钟有限项目工程师、项目科长、技术部副经理；2017年10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监事会主席、技术部副经理。

黄科仕，男，出生于1978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0年12月至2002年10月，担任厦门湖里宇科塑料有限公司生产部操作员；2002年11月至2003年1月，担任福建漳州万利达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操作员；2003年2月至2006年2月，自主创业；2006年3月至2012年1月，担任金钟有限质量部部长；2012年2月至2013年2月，自主创业；2013年3月至2017年9月至2020年8月，担任金钟有限质量部科长；2020年9月，担任生产部品技科科长；2017年10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监事。

刘文超，男，出生于1987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9月至2010年1月，担任明辉实业（深

圳)有限公司研发部技术员;2010年4月至2014年6月,担任金钟有限项目科科长;2014年7月至2017年3月,担任英华利汽车零部件(赣州)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2017年4月至2017年9月,担任金钟有限生产部副经理;2017年10月至今,历任金钟股份生产部副经理、质量部经理,现任金钟股份监事、质量部经理。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辛洪萍,本公司总经理简介详见本节“(一)公司董事简历”。

辛洪燕,本公司副总经理简介详见本节“(一)公司董事简历”。

王贤诚,男,出生于1983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12年6月,历任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计、税务主管;2012年7月至2016年5月,担任广州安桥国光音响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6年6月至2017年9月,担任金钟有限财务总监;2017年10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陆林,男,出生于1977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4年6月至2008年3月,担任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东风日产乘用车公司质量部工程师;2008年4月至2019年5月,担任通用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全球采购与供应链质量高级工程师;2019年6月至2020年2月,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全球采购认证中心质量认证高级工程师;2020年3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辛洪萍	珠海市思普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8月01日		否
辛洪萍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3年07月01日		否
辛洪萍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年06月01日		否
辛洪燕	珠海市思普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8月01日		否
辛洪燕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01日		否
辛洪燕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6月01日		否
周剑	广州华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主任会计师	1999年12月01日		否
周剑	广州华都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2003年02月01日		是
周剑	广州华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1年03月01日		否
付恩平	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管理下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子公司	股东、执行董事	2019年08月19日		是
付恩平	广东鸿业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07月29日		否
付恩平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1月01日		否

付恩平	广州蓝莓荟营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27日		否
付恩平	海口宏润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7月19日		否
付恩平	广西宏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0月15日		否
付恩平	广东宏升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股东	2020年09月03日		否
郭葆春	暨南大学	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2009年09月01日		是
郭葆春	仕馨母婴护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5月21日		是
郭葆春	杏林护理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01日		是
郭葆春	广州尚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01日		是
郭葆春	深圳市澳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7月01日		是
胡志勇	广州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4年12月01日		是
胡志勇	余江县升和投资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2016年06月01日		否
胡志勇	中达视业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02月01日		否
胡志勇	达尔文加速器智慧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4月01日		否
胡志勇	广州中达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01日		否
胡志勇	广东佳医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01日		否
胡志勇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01日		是
胡志勇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2月01日		是
胡志勇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4月30日		是
胡志勇	珠海美安佳医健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01日		否
胡志勇	广州中色物联网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6月01日		否
胡志勇	余江县安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01日		否
胡志勇	广州智慧金财税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08月01日		否
胡志勇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2月02日		是
刘惠好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金融研究所所长	1986年07月01日		是
刘惠好	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01日	2023年08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一次性奖金组成，其中基本工资根据工作内容及岗位确定，绩效工资由绩效表现确定，一次性奖金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个人职位及贡献确定；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其中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辛洪萍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7	现任	120.75	否
辛洪燕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4	现任	56.79	否
周剑	董事	男	48	现任	-	否
付恩平	董事	男	40	现任	-	否
郭葆春	独立董事	女	44	现任	8.57	否
刘惠好	独立董事	女	59	现任	8.57	否
胡志勇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8.57	否
罗锋	监事会主席	男	34	现任	17.77	否
黄科仕	监事	男	43	现任	11.39	否
刘文超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4	现任	17.38	否
王贤诚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38	现任	38.00	否
陆林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36.98	否
合计	--	--	--	--	324.77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03月15日		审议通过了：1、《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2、《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3、《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4、《关

			<p>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5、《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6、《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7、《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8、《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9、《2021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10、《关于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1、《关于辛洪萍、李小敏、辛洪燕、广州思呈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2、《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13、《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14、《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20 日		<p>审议通过了：1、《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子公司章程的议案》；2、《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营业期限的议案》；3、《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4、《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5、《关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6、《关于提请召开 2021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08 日		<p>审议通过了：1、《关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1 上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2、《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p>

			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关于聘任潘心宁为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10 日	2021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4、《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6、《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7、《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8、《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辛洪萍	4	4	0	0	0	否	3
辛洪燕	4	4	0	0	0	否	3
周剑	4	4	0	0	0	否	3
付恩平	4	3	1	0	0	否	3
郭葆春	4	3	1	0	0	否	3
刘惠好	4	3	1	0	0	否	3
胡志勇	4	3	1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郭葆春、周剑、胡志勇	4	2021年03月15日	审议通过：1、《关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2、《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3、《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4、《关于公司内部审计2021年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	1、审阅公司2020年审计报告，认为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对公司上一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审核，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合理合法，价格公允。	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	无
			2021年07月20日	审议通过：1、《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2、《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3、《关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内部审计2021年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工作总结的议案》	1、审阅公司2020年审计报告，认为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	无

		2021年10月08日	审议通过：1、《关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1 上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内部审计 2021 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的议案》；3、《关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1 上半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审阅公司 2021 上半年度审计报告，就 2021 上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讨论，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对公司 2021 下半年的财务安排和计划交流意见。	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	无
		2021年12月10日	审议通过：1、《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就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2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9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1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1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21
销售人员	24
技术人员	128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123
合计	1,51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2
大学本科	87
大专及以下	1,424
合计	1,513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创立公平合理的薪酬体系，通过合理的薪酬安排吸引优秀人才，充分发挥薪酬体系的鼓励作用，保证公司的长期持续开展；建立以岗位为根底，以工作绩效考核为核心的正向激励机制，把员工的薪资收入与岗位责任、工作绩效密切结合起来。公司按季度及年度为优秀或特别稀缺的人才提供强有力的岗位及薪资调整，公司依法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提供法定假日、带薪年假及团队活动等福利，营造快乐工作、快乐生活的氛围。公司为员工提供一日三餐及高配的宿舍环境，并根据国家及地方政策为外地员工解决子女上学问题，切实解除员工生活及家庭的后顾之忧。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当地政府部门劳动保障诚信政策，自觉建立自我规范、自我约束的公司制度。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培训及持续学习，针对员工适应潜力、创新潜力、执行潜力等多个维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总体发展战略，为不同阶段、不同岗位的员工提供符合其需求的培训。通过新员工入职培训、岗前培训、在岗培训及实操技能大赛等维度进行全方面的提升；针对优秀员工及稀缺岗位，公司鼓励并支持员工积极参加外训，以便员工开阔眼界、拓展思路、掌握信息、汲取经验。通过持续的专业培训提高员工素质，凝聚优秀而稳定的管理骨干团队，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了保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沿用《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及其调整和利润分配应履行的程序”的相关规定，该条款未做修订。

2、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及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量情况，公司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6,096,61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0,609,661.6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0,609,661.60
可分配利润（元）	136,111,291.6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6,096,6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 10,609,661.6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以上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及制衡机制，有效防范、化解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各种风险。公司严格依法规范运作，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不存在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整改的问题。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强化董事会及关键岗位的内控意识和责任、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p>定性标准</p>	<p>1、重大缺陷：</p> <p>(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p> <p>(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以反映对重大错报的纠正；</p> <p>(3) 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4)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5) 有关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没有在合理时间内得到。</p> <p>重要缺陷：</p> <p>(1) 在下列领域的控制存在缺陷，经综合分析不能合理保证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可靠，判定为重要缺陷：</p> <p>①是否根据一般公认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p> <p>②对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控制；</p> <p>③对财务报告流程与相关信息系统的内控。</p> <p>(2) 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缺陷，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3) 有关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没有在合理时间内得到整改，有可能影响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性。</p> <p>一般缺陷：</p> <p>(1)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1、重大缺陷：</p> <p>(1)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严重缺失；</p> <p>(2) 管理层不胜任、不作为，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p> <p>(3) 企业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p> <p>(4) 企业重大决策程序或信息披露不合规；</p> <p>(5) 核心管理团队或关键岗位人员非正常流失严重；</p> <p>(6)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对公司声誉或资本市场定价造成重大负面影响；</p> <p>(7) 有关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没有在合理时间内得到整改；</p> <p>(8) 企业重要信息泄密或知识产权受到侵权，削弱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造成重大损失。</p> <p>重要缺陷：</p> <p>(1) 对重要业务的管理制度或授权控制存在缺陷；</p> <p>(2) 企业经营管理流程存在明显不符合经济效益情形；</p> <p>(3)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对公司声誉或资本市场定价造成较大负面影响；</p> <p>(4) 有关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没有在合理时间内得到整改；</p> <p>(5) 企业重要信息泄密或知识产权受到侵权，削弱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但并未造成重大损失。</p> <p>一般缺陷：</p> <p>(1)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	---	---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 造成公司财务报告中的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1%。</p> <p>重要缺陷： 造成公司财务报告中的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p> <p>一般缺陷： 造成公司财务报告中的错报金额小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0.5%。</p>	<p>重大缺陷： (1) 造成公司直接或潜在经济损失大于或等于 500 万元； (2) 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3) 连续 3 年及以上未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p> <p>重要缺陷： (1) 造成公司直接或潜在经济损失大于或等于 200 万元且小于 500 万元； (2)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3) 连续 2 年及以上未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p> <p>一般缺陷： (1) 造成公司直接或潜在经济损失小于 200 万元； (2) 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3) 未按年度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氯化氢	有组织	1	DA002 氯化氢排放口	/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1.636053t	/	无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硫酸雾	有组织	1	DA004 硫酸雾排放口	/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0.045379t	/	无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铬酸雾	有组织	2	DA001、DA003 铬酸雾排放口	/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0.00332t	/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酸碱废气净化喷淋塔按《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防治的主要污染物为氯化氢与硫酸雾，铬酸雾净化喷淋塔按《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防治的主要污染物为铬酸雾，报告期内设施运行正常，没有超标情况发生。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2014年7月取得清远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年产60万m²塑胶电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文件，文件号清环〔2014〕136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于2015年在清远市清新区环境保护局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441807-2015-005-L，2018年的备案号441807-2018-041-L，2021年的备案编号441803-2021-0034-L。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有环境与生态监测资质的第三方单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废气、噪声进行监测。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为提升员工环境安全意识，公司开展以环境保护、危险化学品类用品安全、消防安全、职业健康、应急管理、防疫管理等主题的专项培训共72次，参与人次1134人；开展危险化学品、消防等应急预案演练共4次，参与人次688人；各部门应急小组应急技能训练共6次，参与人次60人。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诚信为本，持续发展，积极履行公司的社会责任。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内控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权益。公司严格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披露信息，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公司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积极构建与股东的良好关系。

2、职工权益保护：公司的用工制度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循合法、公平、平等的原则与员工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注重对员工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和身心健康的保护，积极为职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

3、环境保护：公司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秉持“减污、降耗、节能、增效”的环保理念，积极推进绿色生产，实现企业与环境友好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大力推动落实光伏发电政策，通过清远金钟开展“2MW光伏发电项目”，为国家推进光伏发电应用，优化能源结构、改善生态环境贡献力量。除此之外，把环保理念贯彻在日常点滴，养成员工绿色、节能、低碳的工作方式，努力实现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双赢”。

4、供应商和客户权益保护：公司长期以来遵循平等、互利的原则，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制定了较为规范的客户、供应商管理制度，充分尊重并维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体系，通过

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明确供应商的各项相关权益。公司以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和提供优质的产品服务模式，持续提高客户满意度，切实的履行了对客户的社会责任。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号召，并向贵州省安顺市关岭县花江镇下哨村创建宜居乡村示范点项目捐赠3万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黄科仕;刘文超;罗锋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因担任公司监事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3、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东股份锁定及持股变动的相关规定，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从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扣留金额相等的部分。</p> <p>4、若本人未能遵守上述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2021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25日	正常履行中
	王贤诚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	2021年11	2024年11	正常

		<p>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交易所相关规定进行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3、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因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4、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东股份锁定及持股变动的相关规定，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所享有的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扣留。</p> <p>5、若本人未能遵守上述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月 26 日	月 25 日	履行中
深圳前海宏升优选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肖泳林；珠海景瑞恒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1 年 11 月 26 日	2022 年 11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广州思呈睿；李小敏；辛洪萍；辛洪燕；珠海思普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	2021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1 月 25 日	正常履行

	睿;珠海思普		<p>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交易所相关规定进行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日	日	行中
	付恩平;周剑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交易所相关规定进行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3、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如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因担任公司董事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4、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东股份锁定及持股变动的有关规定，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p>	2021 年 11 月 26 日	2022 年 11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p>权从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扣留金额相等的部分。</p> <p>5、若本人未能遵守上述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辛洪萍;辛洪燕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因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2021年11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广州思呈睿;辛洪萍	股份回购承诺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本公司/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后，依法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1年1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付恩平;陆林;王贤诚;辛洪萍;辛洪燕;周剑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一、在下列条件之一发生时，本人将采取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发行人股价：1、金钟股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后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均低于金钟股份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金钟股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上述“启动条件”是指金钟股份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金钟股份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二、在上述触发本人稳定股价义务的条件发生后： 1、本人以增持股份方式稳定发行人股价应以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为前提；</p>	2021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25日	正常履行中	

		<p>2、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本人在公司任职且在公司领取薪酬；（2）单次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货币资金不低于本人上年度自发行人领取薪酬（税后）总和的 30%；（3）连续 12 个月内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货币资金不高于本人上年度自发行人领取薪酬（税后）总和的 50%；（4）增持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3、本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发行人股票。</p> <p>三、本人将按以下程序实施股份增持计划：</p> <p>1、发行人将在上述启动条件满足后 2 个交易日内向本人发出增持股份稳定股价的书面通知，本人在收到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就是否有增持发行人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p> <p>2、本人在增持公告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由发行人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股份变动报告。</p> <p>3、如在实施上述稳定股价增持方案过程中，发行人股价连续五个交易日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已公告的增持计划。</p> <p>四、如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发行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拟进行股份回购的，在董事会审议有关发行人回购股份的议案时，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将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发行人回购股份的议案时，本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五、在触发本人稳定股价义务的条件发生后，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愿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本人在任职期间如未履行稳定股价义务，则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包括直接和间接持有）不得转让，并同意发行人停止向本人发放薪酬、津贴和奖</p>			
--	--	--	--	--	--

			<p>金，直至本人按规定履行稳定股价的增持计划并实施完毕；</p> <p>3、如因未来相关法律法规变化导致本人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本人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本人亦将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以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p>			
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金钟股份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现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预案相关事宜承诺如下：</p> <p>一、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二、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被触发后：</p> <p>1、公司将采取包括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承担稳定公司股价的主体，相关义务主体应依次按顺序实施，除非后一顺位义务主体自愿优先实施。</p> <p>2、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3、公司为稳定之目的进行回购股份，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原则上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2）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如单次回购股票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但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未达到人民币 1,000 万元，则回购金额以 1,000 万元计算；（3）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超过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4）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5）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2021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1 月 25 日		

		<p>4、公司将督促现任非独立董事承诺就公司回购股份稳定股价事宜在相应的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公司将督促现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就公司回购股份稳定股价事宜在相应的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5、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拟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促使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接受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约束，并签署相关承诺。</p> <p>三、公司将按以下程序实施回购股份方案：</p> <p>1、公司应在上市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后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是否回购股份以稳定及具体的回购方案；</p> <p>2、董事会如决议不回购，需公告理由；如决议回购，需公告回购方案，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回购股份议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备案程序（如需）。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3、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关于回购股份的决议做出之日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履行与回购相关法定手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4、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若公司股票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公司股东大会已做出回购股份决议的，终止回购股份应取得股东大会的批准。</p> <p>四、在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愿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公司控股股东未按其承诺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本公司有权将控股股东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其按规定履行稳定股价的增持计划并实施完毕；</p> <p>3、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未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本公司有权停</p>			
--	--	---	--	--	--

			<p>止向其发放薪酬、津贴和奖金，直至其按规定履行稳定股价的增持计划并实施完毕；</p> <p>4、如因未来相关法律法规变化导致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的，公司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公司亦将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以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p>			
广州思呈睿	IPO 稳定 股价承诺	<p>金钟股份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公司作为金钟股份的控股股东，现就金钟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预案相关事宜承诺如下：</p> <p>一、在下列条件之一发生时，本公司将采取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发行人股价：1、金钟股份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后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均低于金钟股份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2、金钟股份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p> <p>上述“启动条件”是指金钟股份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金钟股份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二、在上述触发本公司稳定股价义务的条件发生后：</p> <p>1、本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发行人股份进行增持；</p> <p>2、本公司增持发行人股份，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单次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年度自发行人获取现金分红（税后）总额的 30%；（2）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资金不超过上年度自发行人获取现金分红（税后）总额的 50%；（3）增持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3、本公司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发行人股票。</p> <p>三、本公司将按以下程序实施股份增持计划：</p> <p>1、发行人将在上述启动条件满足后 2 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发出增持股份稳定股价的书面通知，本公司在收到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就是否有增持发行人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p>	2021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1 月 25 日	正 常 履 行 中	

		<p>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p> <p>2、本公司在增持公告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由发行人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股份变动报告。</p> <p>3、如在实施上述稳定股价增持方案过程中，发行人股价连续五个交易日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本公司可不再继续实施已公告的增持计划。</p> <p>四、如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发行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拟进行股份回购的，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发行人回购股份的议案时，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五、在触发本公司稳定股价义务的条件发生后，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愿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本公司如未履行稳定股价义务，则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并同意由发行人将本公司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本公司按规定履行稳定股价的增持计划并实施完毕；</p> <p>3、如因未来相关法律法规变化导致本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本公司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本公司亦将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以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p>			
李小敏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金钟股份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人作为金钟股份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现承诺如下：</p> <p>如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发行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拟进行股份回购的，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发行人回购股份的议案时，本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有违反，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p>	2021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1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p>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p>	2021 年 11	长期	正常

		<p>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①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并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申购款的投资者。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回购价格按照本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与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或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如上市后本公司股票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相应进行调整，回购股份数量将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3、如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本公司未能及时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则：①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②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p>	月 08 日		履行中
广州思呈睿	其他承诺	<p>1、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投资人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若负有责任的，本公司承诺将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p>	2021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5 个工作日内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回购价格按照本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与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或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如上市后本公司股票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相应进行调整，回购股份数量将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3、如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主管机关认定本公司未能及时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同意发行人立即停止对本企业实施现金分红计划，直至本公司履行完毕相关承诺。			
辛洪萍	其他承诺	1、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投资人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人作为实际控制人若负有责任的，本人承诺将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回购价格按照本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与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或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如上市后本公司股票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相应进行调整，回购股份数量将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3、如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主管机关认定本人未能及时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同意发行人立即停止对本人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本人应领取的薪酬、奖金、津贴，直至本人履行完毕相关承诺。	2021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付恩平;郭葆春;胡志勇;黄科仕;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	2021 年 11	长期	正常

	刘惠好;刘文超; 陆林;罗锋;王贤 诚;辛洪萍;辛洪 燕;周剑		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投资人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启动股份回购事宜，并在发行人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3、如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主管机关认定本人未能及时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同意发行人立即停止发放本人应领取的薪酬、奖金、津贴和股东分红（若有），直至本人履行完毕相关承诺。	月 08 日		履 行 中
公司	其他承诺		发行人承诺严格遵守以下约束措施：1、如未履行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公司未履行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尽快履行相关承诺；3、如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公司将对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责任的股东停止对其现金分红，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采取停止发放薪酬、津贴（如相关人员在公司领薪），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5、如公司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或相关承诺事项确已无法履行，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或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将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保护投资者利益。	2021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正 常 履 行 中
辛洪萍	其他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辛洪萍承诺严格遵守以下约束措施：1、如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本人所作相关承诺，本人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人未履行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尽快履行相关承诺；3、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	2021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正 常 履 行 中

		<p>的，由本人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有权停发本人应在发行人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从发行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4、如本人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如本人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或相关承诺事项确已无法履行，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或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将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以保护投资者利益。</p>			
广州思呈睿;李 小敏;辛洪萍;辛 洪燕	其他承诺	<p>关于持股意向</p> <p>1、本公司/本人看好金钟股份的业务发展，拟长期持有其股份；</p> <p>2、本公司/本人在承诺的股票锁定期内不减持发行人的股票，股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按届时有效的规定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并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公司/本人减持发行人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或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在股份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p> <p>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东股份锁定及持股变动的相关规定，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承诺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公司/本人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p> <p>若本公司/本人未能遵守上述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2021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 履行 中
南京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承诺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作为金钟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2021 年 11	长期	正 常

		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现承诺如下： 南京证券为金钟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如因南京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南京证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南京证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月 08 日		履行中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作为金钟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计机构，现承诺如下： 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诺	如因本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遭受的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损失计算标准、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等，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所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确定的赔偿责任，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021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付恩平;郭葆春;胡志勇;黄科仕;刘惠好;刘文超;陆林;罗锋;王贤诚;辛洪萍;辛洪燕;周剑	其他承诺	1、如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本人所作相关承诺，本人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人未履行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尽快履行相关承诺；3、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停止对本人进行现金分红（如有），	2021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并停发本人应在发行人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4、如本人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如本人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或相关承诺事项确已无法履行，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或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将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以保护投资者利益。</p>			
李小敏;辛洪燕; 广州思呈睿、	其他承诺	<p>承诺严格遵守以下约束措施：1、如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本公司/本人所作相关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本公司/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尽快履行相关承诺；3、如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公司/本人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本公司/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不得转让本公司/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本人从发行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公司/本人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4、如本公司/本人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如本公司/本人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或相关承诺事项确已无法履行，本公司/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或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将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以保护投资者利益。</p>	2021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 履 行 中	
付恩平;广州思 呈睿;郭葆春;胡 志勇;黄科仕;李 小敏;刘惠好;刘 文超;陆林;罗锋; 王贤诚;辛洪萍; 辛洪燕;周剑	其他承诺	<p>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2、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投票/表决权）；5、如果发行人拟</p>	2020 年 06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 履 行 中	

			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投票/表决权）；6、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人将严格履行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辛洪萍	其他承诺	1、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发行人利益；2、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3、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6、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7、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人将严格履行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广州思呈睿	其他承诺	1、本公司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2、本公司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3、本公司将依法行使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股东权利，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广州思呈睿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作为金钟股份的控股股东，为保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现作出如下承诺：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李小敏;辛洪萍;辛洪燕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及近亲属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他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及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他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及近亲属未对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付恩平;广州思呈睿;郭葆春;胡志勇;黄科仕;李小敏;刘惠好;刘文超;陆林;罗锋;王贤诚;辛洪萍;辛洪燕;周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公司/本人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广州思呈睿;辛洪萍	其他承诺	如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日前未及时、足额为全体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到任何追缴、处罚或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全额承担该等追缴、处罚或损失，以确保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广州思呈睿;辛洪萍	其他承诺	为避免金钟股份花都地块房屋建筑物被有关部门责令拆除而可能给金钟股份带来财产损失及罚款的风险，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承担因金钟股份房屋建筑物拆除给金钟股份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的直接损失、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等。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公司	其他承诺	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2021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25日	正常履约中
广州思呈睿;辛	其他承诺	(1) 在发行人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后，将督促发行	2021	2024	正

	洪萍、辛洪燕、 李小敏		人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2）本公司/本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年 11 月 26 日	年 11 月 25 日	常 履 约 中
	全体董监高	其他承诺	（1）在发行人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后，将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2）本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董事会/监事会中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2021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1 月 25 日	正 常 履 约 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经2021年7月2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相关规定。关于该项会计政策变更说明如下：

（1）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1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日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假设租赁期自2021年1月1日起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我司2021年审计报告中附注三、（二十一）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A.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调整数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	7,316,231.04	7,316,231.04
租赁负债	-	4,881,164.82	4,881,164.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1,774.28	2,435,066.22	3,006,840.50

首次执行日所采用的金融机构人民币1-5年贷款基准利率为4.75%。

B.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A）对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括初始直接费用。

上述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新伟，万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陈新伟（4年），万蜜（1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1.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
2.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
3.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未来业务拓展和审计需求等情况，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司农担任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华兴进行了充分沟通，华兴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期限
1	广州金钟	清远新一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银盏工业园嘉福工业小区(1#A3地块)	230	危险品仓库	2020.11.1-2023.10.31
2	广州金钟	曹星	广州市花都区炭步镇民主村大田四队21号	400	员工宿舍	2020.11.1-2025.10.31
3	广州金钟	广州泰李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花都汽车城沿江大道的二期厂房和二楼部分区域	3,804	仓库	2021.2.1-2023.1.31
4	清远纳格	清远市清新区正华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龙湾工业区A9龙湾电镀定点基地1号厂房一、二层	4,330	厂房	2013.5.1-2023.4.30
5	清远金钟	清远市清新区正华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龙湾电镀定点基地正华美寓	1582.6	员工宿舍	2019.5.1-2024.4.30
6	清远金钟	清远市清新区正华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龙湾工业区生活区1号食堂第三层四、五卡	686.4	员工食堂	2020.1.1-2024.12.31
7	清远金钟	潘啟煊	清新区太平镇龙湾工业区潘啟煊瓦二村自留地房屋整栋除1楼外的2-6层	十套一厅一房,无具体面积	员工宿舍	2020.11.15-2025.11.14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清远金钟		8,000	2021/05/11	1792.94	连带责任保证	厂房	无	五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733.2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8,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722.9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8,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733.2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8,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722.9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	-----------	---------	-------	----------	----------------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0,000	10,000	0	0
合计		10,000	10,000	0	0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9,566,616	100.00%	1,846,109				1,846,109	81,412,725	76.7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484				1,484	1,484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9,566,616	100.00%	1,834,678				1,834,678	81,401,294	76.7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1,695,578	77.54%	1,830,206				1,830,206	63,525,784	59.8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871,038	22.46%	4,472				4,472	17,875,510	16.85%
4、外资持股			9,947				9,947	9,947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9,800				9,800	9,800	0.01%
境外自然人持股			147				147	147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683,891				24,683,891	24,683,891	23.27%
1、人民币普通股			24,683,891				24,683,891	24,683,891	23.2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9,566,616	100.00%	26,530,000				26,530,000	106,096,616	100.00%

注：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1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6,530,000 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州市金钟

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新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79,566,616 股变更为 106,096,616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1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6,530,000 股，并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其中 23,943,191 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6,530,000 股，总股本合计 106,096,616 股，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广州思呈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4,549,636			54,549,636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1 月 26 日
辛洪萍	9,546,186			9,546,186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1 月 26 日
周剑	3,437,964			3,437,964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11 月 26 日
珠海景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景瑞恒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4,972			2,094,972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11 月 26 日
辛洪燕	2,045,611			2,045,611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1 月 26 日
李小敏	2,045,611			2,045,611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1 月 26 日
珠海市思普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4,997			1,874,997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1 月 26 日

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宏升优选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5,978			1,675,978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11 月 26 日
珠海市思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9,995			1,499,995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1 月 26 日
肖泳林	795,666			795,666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11 月 26 日
南京蓝天投资有限公司		585,800		585,800	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	2023 年 11 月 26 日
网下发行有限售股份		1,260,309		1,260,309	首发后限售股	2022 年 5 月 26 日
合计	79,566,616	1,846,109	0	81,412,725	--	--

注：南京蓝天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持有公司股份 1,326,500 股（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拟解除限售日为 2023 年 11 月 26 日，与上表之间的差额均为转融通出借的股份。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1 年 11 月 17 日	14.33 元/股	26,530,000	2021 年 11 月 26 日	23,943,191		巨潮资讯网《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10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530,000 股，并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其中 23,943,191 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具体可参见本报告第七节“一、股份变动情况”和本报告第十节“二、财务报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7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7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思呈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42%	54,549,636		54,549,636				
辛洪萍	境内自然人	9.00%	9,546,186		9,546,186				
周剑	境内自然人	3.24%	3,437,964		3,437,964				
珠海景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景瑞恒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2,094,972		2,094,972				

辛洪燕	境内自然人	1.93%	2,045,611		2,045,611			
李小敏	境内自然人	1.93%	2,045,611		2,045,611			
珠海市思普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1,874,997		1,874,997			
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宏升优选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1,675,978		1,675,978			
珠海市思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1,499,995		1,499,995			
肖泳林	境内自然人	0.75%	795,666		795,66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辛洪萍与辛洪燕为兄妹关系；李小敏与辛洪燕为夫妻关系；李小敏为辛洪萍胞妹之配偶。</p> <p>2.辛洪萍持有广州思呈睿 70%的股权，并担任广州思呈睿的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辛洪燕持有广州思呈睿 15%的股权；李小敏持有广州思呈睿 15%的股权。</p> <p>3.辛洪萍为珠海思普睿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珠海思普睿 40.31%的合伙企业份额。</p> <p>4.辛洪燕为珠海思普睿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珠海思普睿 34.34%的合伙企业份额。</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勇	443,074	人民币普通股	443,07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3,433	人民币普通股	263,433
浮石（北京）投资有限公司—浮石信安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140,035	人民币普通股	140,035
史建光	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
王方军	11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400
UBS AG	94,382	人民币普通股	94,382
陈睿智	83,783	人民币普通股	83,783
吴志善	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
冀春林	77,1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00
柳少鹏	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公司股东陈勇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8,80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94,274 股，实际合计持有 443,074 股； 2、公司股东浮石（北京）投资有限公司—浮石信安 2 号私募投资基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0,035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0,035 股； 3、公司股东史建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0,000 股； 4、公司股东王方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5,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5,400 股； 5、公司股东冀春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7,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7,1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州思呈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辛洪萍	2017年04月11日	91440101MA59L3WN9X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采购代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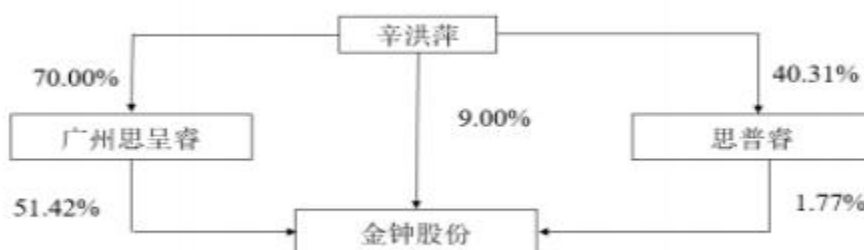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辛洪萍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辛洪萍先生现担任金钟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司农审字[2022]2200072001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新伟、万蜜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钟汽车”）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钟汽车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钟汽车，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销售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二）所述，公司 2021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54,947.68 万元，收入主要来自销售汽车零配件，同时具有内外销，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可能操作收入以达到特

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

2、审计应对

（1）测试公司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收入确认方法，并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检查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销售发货签收单、领用对账单、销售发票、报关单、银行单据等原始凭证，并检查期后回款情况，核查收入的真实性，同时确认公司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4）选取报关单与海关系统进行核对，核查收入的真实性以及完整性；

（5）选取重大客户进行现场走访，并选取样本向客户进行函证；

（6）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7）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分类别的毛利率执行了分析性复核程序。

四、其他信息

金钟汽车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钟汽车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钟汽车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钟汽车、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钟汽车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金钟汽车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钟汽车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金钟汽车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新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万 蜜

中国 广州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1,411,065.32	127,669,145.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0,000.00	1,749,920.13
应收账款	197,819,972.61	141,488,972.23
应收款项融资	1,472,805.11	1,079,061.14
预付款项	1,301,876.66	432,879.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07,854.95	2,901,359.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4,444,428.00	75,179,356.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1,765,295.16	12,335,882.27
流动资产合计	772,423,297.81	362,836,576.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9,438,830.45	139,777,822.05
在建工程	1,764,039.30	22,238,629.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28,089.33	
无形资产	30,197,497.71	29,827,234.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90,270.92	10,523,641.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27,459.05	3,432,576.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92,259.10	1,260,094.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238,445.86	207,059,998.75
资产总计	1,009,661,743.67	569,896,575.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957,764.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072,581.36	
应付账款	110,191,666.94	100,713,115.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35,688.34	1,888,068.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848,204.12	7,512,514.22
应交税费	9,734,189.15	12,259,293.08
其他应付款	2,479,075.94	1,759,122.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16,321.32	571,774.28
其他流动负债	700,000.00	1,8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92,335,491.98	126,523,887.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189,407.60	10,036,845.7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82,846.8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97,736.68	4,732,950.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89,357.33	2,315,750.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059,348.50	17,085,546.17
负债合计	215,394,840.48	143,609,433.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6,096,616.00	79,566,6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7,407,714.25	187,534,601.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901,254.63	14,028,039.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2,861,318.31	145,157,884.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4,266,903.19	426,287,141.6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4,266,903.19	426,287,141.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9,661,743.67	569,896,575.52

法定代表人：辛洪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贤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晏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2,013,784.49	125,747,235.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0,000.00	1,749,920.13
应收账款	197,819,972.61	141,488,972.23
应收款项融资	1,472,805.11	1,079,061.14
预付款项	536,294.13	287,231.54
其他应收款	300,791,329.58	82,628,188.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7,264,901.20	75,515,964.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5,149.39	6,169,541.44
流动资产合计	801,094,236.51	434,666,114.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2,000,000.00	4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523,899.54	57,926,424.56
在建工程	155,792.04	1,369,17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72,352.09	
无形资产	3,891,945.87	2,936,399.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72,611.95	7,075,402.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0,353.63	2,064,247.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8,619.50	1,260,094.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765,574.62	114,631,738.62
资产总计	988,859,811.13	549,297,853.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957,764.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072,581.36	
应付账款	161,883,582.93	139,627,222.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23,015.02	1,888,068.92
应付职工薪酬	8,094,994.38	4,549,399.43
应交税费	8,649,859.62	10,291,738.47
其他应付款	1,526,679.21	1,558,432.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8,843.67	
其他流动负债	700,000.00	1,8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34,917,321.00	159,734,860.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05,844.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32,950.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97,736.68	2,315,750.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89,357.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92,938.58	7,048,700.47
负债合计	241,210,259.58	166,783,561.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6,096,616.00	79,566,6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7,540,389.23	187,667,276.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901,254.63	14,028,039.97
未分配利润	136,111,291.69	101,252,359.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7,649,551.55	382,514,29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8,859,811.13	549,297,853.5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49,476,756.18	396,468,538.02
其中：营业收入	549,476,756.18	396,468,538.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1,818,718.34	339,199,973.72
其中：营业成本	396,454,310.37	264,389,500.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74,400.95	3,266,020.24
销售费用	49,010,930.45	30,238,323.88
管理费用	25,125,052.59	19,615,641.04
研发费用	24,317,768.61	14,538,175.86
财务费用	3,436,255.37	7,152,311.91
其中：利息费用	870,733.02	2,867.05
利息收入	247,907.01	750,086.37
加：其他收益	2,012,342.02	2,550,238.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1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72,684.96	-1,415,601.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80,934.27	-1,463,038.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345.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664,105.77	57,072,861.59
加：营业外收入	9,344.34	1,208.00
减：营业外支出	283,470.04	505,389.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389,980.07	56,568,680.39
减：所得税费用	2,813,331.28	7,869,050.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76,648.79	48,699,629.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76,648.79	48,699,629.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576,648.79	48,699,629.79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576,648.79	48,699,629.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576,648.79	48,699,629.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1	0.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1	0.6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辛洪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贤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晏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0,156,391.99	396,320,564.90
减：营业成本	409,520,438.85	275,788,115.75
税金及附加	2,691,508.40	2,561,735.87
销售费用	49,010,930.45	30,238,323.88
管理费用	19,174,894.14	15,944,387.43
研发费用	20,506,459.85	14,507,597.94
财务费用	3,044,427.91	7,154,197.93
其中：利息费用	389,883.32	2,867.05
利息收入	145,426.56	736,647.06
加：其他收益	2,002,653.88	2,472,245.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1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76,853.45	-1,349,017.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51,346.47	-1,807,597.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345.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429,531.49	49,574,536.43
加：营业外收入	8,994.34	1,208.00
减：营业外支出	283,470.04	504,435.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155,055.79	49,071,309.20
减：所得税费用	3,422,909.17	5,996,406.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732,146.62	43,074,902.6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732,146.62	43,074,902.6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732,146.62	43,074,902.6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5,496,389.95	337,751,993.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564,071.07	11,864,113.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7,139.90	10,205,142.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807,600.92	359,821,249.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3,526,842.82	199,800,751.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026,099.90	76,136,600.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20,217.71	10,041,290.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54,759.56	32,117,08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727,919.99	318,095,72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20,319.07	41,725,519.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5,953.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953.04	5,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062,930.00	46,835,760.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062,930.00	46,835,76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816,976.96	-46,830,160.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174,9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175,181.90	11,713,821.7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350,081.90	11,713,821.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42,620.00	1,131,0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5,480.04	15,002,867.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04,953.90	5,543,812.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03,053.94	21,677,719.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547,027.96	-9,963,898.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7,357.41	-5,091,743.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732,374.52	-20,160,281.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669,145.78	147,829,427.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401,520.30	127,669,145.7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5,967,907.09	337,046,389.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139,178.31	5,927,236.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1,861.30	10,128,13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328,946.70	353,101,759.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5,449,457.17	213,728,072.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213,211.08	63,979,835.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64,687.11	3,866,96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52,773.44	30,981,53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780,128.80	312,556,40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51,182.10	40,545,349.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6,585.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6,585.73	5,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38,335.70	10,962,283.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38,335.70	10,962,283.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1,749.97	-10,956,683.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174,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842,620.00	1,116,976.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017,520.00	1,116,97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42,620.00	1,131,0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674.85	15,002,867.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369,931.47	29,404,719.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530,226.32	45,538,626.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87,293.68	-44,421,650.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7,357.41	-5,091,743.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257,004.20	-19,924,728.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747,235.27	145,671,963.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004,239.47	125,747,235.2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股本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79,566,61 6.00			187,534,6 01.47				14,028,03 9.97		145,157,8 84.18		426,287,1 41.62		426,287,1 41.62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期 差错 更正														
同一 控制 下企 业合 并														
其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79,566,61 6.00			187,534,6 01.47			14,028,03 9.97	145,157,8 84.18	426,287,1 41.62			426,287,1 41.6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26,530,00 0.00			299,873,1 12.78			3,873,214 .66	37,703,43 4.13	367,979,7 61.57			367,979,7 61.57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41,576,64 8.79	41,576,64 8.79			41,576,64 8.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30,000.00				299,873,112.78						326,403,112.78		326,403,112.7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530,000.00				299,873,112.78						326,403,112.78		326,403,112.7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73,214.66	-3,873,214.66					
1.提取盈余公积							3,873,214.66	-3,873,214.6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096,616.00			487,407,714.25			17,901,254.63		182,861,318.31			794,266,903.19		794,266,903.1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	其	小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79, 566 ,61 6.0 0				187, 534, 601. 47				9,24 7,53 8.61		96,5 08,6 44.8 0		372, 857, 400. 88	372,8 57,40 0.88
加：会计 政策变更								473, 011. 10		4,25 7,09 9.85		4,73 0,11 0.95	4,730 ,110. 9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79, 566 ,61 6.0 0				187, 534, 601. 47			9,72 0,54 9.71		100, 765, 744. 65		377, 587, 511. 83	377,5 87,51 1.83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4,30 7,49 0.26		44,3 92,1 39.5 3		48,6 99,6 29.7 9	48,69 9,629 .79	
(一)综合收 益总额										48,6 99,6 29.7 9		48,6 99,6 29.7 9	48,69 9,629 .79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9,566,616.00				187,534,601.47			14,028,039.97		145,157,884.18		426,287,141.62		426,287,141.6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9,566,616.00				187,667,276.45				14,028,039.97	101,252,359.73		382,514,29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9,566,616.00				187,667,276.45				14,028,039.97	101,252,359.73		382,514,292.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30,000.00				299,873,112.78				3,873,214.66	34,858,931.96		365,135,259.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732,146.62		38,732,146.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30,000.00				299,873,112.78							326,403,112.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530,000.00				299,873,112.78							326,403,112.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73,214.66	-3,873,214.66			
1. 提取盈余公积								3,873,214.66	-3,873,214.6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096,616.00				487,540,389.23				17,901,254.63	136,111,291.69		747,649,551.5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9,566,160.00				187,667,276.45				9,247,538.61	58,227,847.54		334,709,278.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473,011.10	4,257,099.85		4,730,110.9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9,566,160.00				187,667,276.45				9,720,549.71	62,484,947.39		339,439,389.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07,490.26	38,767,412.34		43,074,902.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074,902.60		43,074,902.6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07,490.26	-4,307,490.26			
1. 提取盈余公积								4,307,490.26	-4,307,490.2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79,5 66,6 16.0 0				187,6 67,27 6.45				14,02 8,039 .97	101,25 2,359.7 3		382,514, 292.15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公司概述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10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成为创业板上市公司。公司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4761933024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096,616.00 元。

2、公司注册资本

106,096,616.00 元人民币。

3、公司所属行业性质

制造业。

4、公司经营范围

塑料制品批发;技术进出口;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塑料零件制造;五金配件制造、加工;金属结构制造;弹簧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金属制品批发;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模具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机械设备租赁;通用机械设备销售;普通劳动防护用品制造。

5、注册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风大道西。

6、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辛洪萍。

7、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2022年4月20日。

(二) 合并范围

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家，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成本的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

内部交易和往来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可随时变现、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短期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

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等，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A.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B.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具体计提标准：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对于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的应收票据，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划分为商业承兑汇票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采用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是否纳入合并范围划分组合

对于划分为对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采用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D) 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是否纳入合并范围划分组合

对于划分为对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其他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划分为应收其他款项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即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C.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

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一）应收票据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十二）应收账款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十三）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十四）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十五）存货

1、存货分类：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半成品等。

2、存货的核算：原材料取得时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自行生产的库存商品入库时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对外采购的库存商品取得时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对预计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见五、（十）金融工具。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信用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每个资产负债表

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十七）持有待售资产

1、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2、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十八）债权投资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十九）其他债权投资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二十）长期应收款

（二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

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5、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标准：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期届满，因暂时空置但继续用于出租的，仍作为投资性房地产。

2、初始计量方法：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它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3、后续计量方法：采用成本模式计量，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期末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资产的实际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二十三）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 1、固定资产标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 2、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
- 3、固定资产计价：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不适用

（二十四）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2、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二十五）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

算确定。

（二十六）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1、使用权资产的确认依据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及减值

- （1）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 （2）本公司对各类使用权资产的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七）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计价：

- （A）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 （B）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 （C）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D）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 （E）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 （F）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

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2) 无形资产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如下：

项目	估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根据土地使用权证按50年摊销
软件使用权	合同约定的使用期限或预计可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 (1)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二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包括装修费、车间改造等，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5年

车间改造	直线法	5年
模具	直线法	2年
土地	直线法	50年

长期待摊费用的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三十）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三十）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一）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二）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一）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二）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

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记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三十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三十三）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A.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B.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C.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A.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B.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2)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五)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和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方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三十六) 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汽车零部件内销销售收入

- 1) 直售模式：于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在收到客户对品种、规格、数量签收反馈信息后确认收入；
- 2) 寄售模式：于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在收到客户对品种、规格、数量领用反馈信息后确认收入。

(2) 汽车零部件外销销售收入

- 1) 直售模式：于产品在出厂时交给客户指定的承运人，并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后确认收入。
- 2) 寄售模式：于产品报关出口运送到仓库，公司在收到客户对品种、规格、数量领用反馈信息后确认收入。

(3) 模具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在模具经客户确认或客户验收合格达到批量生产条件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不适用

(三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4、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 A.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十九）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十)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四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1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日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假设租赁期自2021年1月1日起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节（二十八）长期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A.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调整数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	7,316,231.04	7,316,231.04
租赁负债	-	4,881,164.82	4,881,164.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1,774.28	2,435,066.22	3,006,840.50

首次执行日所采用的金融机构人民币1-5年贷款基准利率为4.75%。

B.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A) 对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括初始直接费用。

上述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669,145.78	127,669,145.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49,920.13	1,749,920.13	
应收账款	141,488,972.23	141,488,972.23	
应收款项融资	1,079,061.14	1,079,061.14	
预付款项	432,879.18	432,879.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01,359.36	2,901,359.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179,356.68	75,179,356.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335,882.27	12,335,882.27	
流动资产合计	362,836,576.77	362,836,576.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9,777,822.05	139,777,822.05	
在建工程	22,238,629.85	22,238,629.85	
使用权资产		7,316,231.04	7,316,231.04
无形资产	29,827,234.67	29,827,234.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523,641.29	10,523,641.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32,576.65	10,523,641.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0,094.24	1,260,094.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059,998.75	207,059,998.75	
资产总计	569,896,575.52	569,896,575.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713,115.06	100,713,115.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88,068.92	1,888,068.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512,514.22	7,512,514.22	
应交税费	12,259,293.08	12,259,293.08	
其他应付款	1,759,122.17	1,759,122.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571,774.28	3,006,840.50	2,435,066.22
其他流动负债	1,820,000.00	1,8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6,523,887.73	126,523,887.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36,845.70	10,036,845.7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881,164.82	4,881,164.8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32,950.16	4,732,950.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15,750.31	2,315,750.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85,546.17	17,085,546.17	
负债合计	143,609,433.90	143,609,433.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9,566,616.00	79,566,6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7,534,601.47	187,534,601.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28,039.97	14,028,039.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5,157,884.18	145,157,884.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6,287,141.62	426,287,141.6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6,287,141.62	426,287,141.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9,896,575.52	569,896,575.5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747,235.27	125,747,235.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49,920.13	1,749,920.13	
应收账款	141,488,972.23	141,488,972.23	
应收款项融资	1,079,061.14	1,079,061.14	
预付款项	287,231.54	287,231.54	
其他应收款	82,628,188.89	82,628,188.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5,515,964.32	75,515,964.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69,541.44	6,169,541.44	
流动资产合计	434,666,114.96	434,666,114.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000,000.00	4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926,424.56	57,926,424.56	
在建工程	1,369,170.00	1,369,17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55,433.57	1,455,433.57
无形资产	2,936,399.25	2,936,399.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75,402.85	7,075,402.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4,247.72	2,064,247.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0,094.24	1,260,094.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631,738.62	114,631,738.62	
资产总计	549,297,853.58	549,297,853.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9,627,222.02	139,627,222.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88,068.92	1,888,068.92	
应付职工薪酬	4,549,399.43	4,549,399.43	
应交税费	10,291,738.47	10,291,738.47	
其他应付款	1,558,432.12	1,558,432.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8,905.65	398,905.65
其他流动负债	1,820,000.00	1,8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59,734,860.96	159,734,860.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56,527.91	1,056,527.9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32,950.16	4,732,950.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15,750.31	2,315,750.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48,700.47	7,048,700.47	
负债合计	166,783,561.43	166,783,561.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9,566,616.00	79,566,6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7,667,276.45	187,667,276.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28,039.97	14,028,039.97	
未分配利润	101,252,359.73	101,252,359.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2,514,292.15	382,514,29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9,297,853.58	549,297,853.58	

4、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十二) 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模具收入、销售固定资产收入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	15%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25%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根据2019年 12 月 2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944009523),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60,103.80	43,143.70
银行存款	318,341,416.50	127,626,002.08
其他货币资金	3,009,545.02	
合计	321,411,065.32	127,669,145.78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009,545.02	

其他说明

- (1) 其他货币资金系票据保证金。
- (2) 本期公司无存放在境外的银行存款。
- (3) 期末，公司不存在抵押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749,920.13
合计	700,000.00	1,749,920.13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00,000.00	100.00%			700,000.00	1,820,000.00	100.00%	70,079.87	3.85%	1,749,920.13
合计	700,000.00	100.00%			700,000.00	1,820,000.00	100.00%	70,079.87	3.85%	1,749,920.1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票据	700,000.00	0.0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票据	70,079.87		70,079.87			
合计	70,079.87		70,079.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00,000.0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5,860,996.14	100.00%	8,041,023.53	3.91%	197,819,972.61	147,453,789.34	100.00%	5,964,817.11	4.05%	141,488,972.23
其中：										
账龄组合	205,860,996.14	100.00%	8,041,023.53	3.91%	197,819,972.61	147,453,789.34	100.00%	5,964,817.11	4.05%	141,488,972.23
合计	205,860,996.14	100.00%	8,041,023.53	3.91%	197,819,972.61	147,453,789.34		5,964,817.11		141,488,972.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2,750,053.53	6,571,440.67	3.24%
1—2 年 (含 2 年)	2,872,033.60	1,230,673.85	42.85%
2—3 年 (含 3 年)	208,895.74	208,895.74	100.00%
3—4 年 (含 4 年)	-	-	
4—5 年 (含 5 年)	13.27	13.27	100.00%
5 年以上	30,000.00	30,000.00	100.00%
合计	205,860,996.14	8,041,023.5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2,750,053.53
1 至 2 年	2,872,033.60
2 至 3 年	208,895.74
3 年以上	30,013.27
4 至 5 年	13.27
5 年以上	30,000.00
合计	205,860,996.1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64,817.11	2,208,183.16		131,976.74		8,041,023.53
合计	5,964,817.11	2,208,183.16		131,976.74		8,041,023.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计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往来单位 1	131,976.7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往来单位 1	货款	131,976.74	对方单位已破产清算	总经理批准核销	否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非关联方	42,446,615.76	20.62	1,375,760.0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33,543,052.78	16.29	1,087,181.86
第三名	非关联方	27,628,525.52	13.42	895,482.95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3,862,623.26	6.73	449,308.91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2,354,508.72	6.00	400,428.60
合计		129,835,326.04	63.06	4,208,162.3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72,805.11	1,079,061.14
合计	1,472,805.11	1,079,061.1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01,876.66	100.00%	432,879.18	100.00%
合计	1,301,876.66	--	432,879.1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非关联方	656,281.34	50.41
第二名	非关联方	354,108.08	27.20
第三名	非关联方	67,699.12	5.20
第四名	非关联方	56,000.00	4.30
第五名	非关联方	32,800.00	2.52
合计		1,166,888.54	89.63

其他说明：不适用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07,854.95	2,901,359.36
合计	3,507,854.95	2,901,359.36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050,640.64	2,344,353.00
出口退税	2,880,940.35	1,088,677.67
备用金	254,065.98	196,518.11
往来款	331,562.00	471,862.93
合计	4,517,208.97	4,101,411.7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818,490.35		381,562.00	1,200,052.35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转回	115,418.33		50,000.00	165,418.33
本期核销	25,280.00			25,28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77,792.02		331,562.00	1,009,354.0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13,540.77
1 至 2 年	128,421.20
2 至 3 年	5,204.60
3 年以上	970,042.40
3 至 4 年	395,562.00
5 年以上	574,480.40
合计	4,517,208.9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1,562.00		50,000.00			331,56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8,490.35		115,418.33	25,280.00		677,792.02
合计	1,200,052.35		165,418.33	25,280.00		1,009,354.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计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押金及保证金	25,28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往来单位 1	押金及保证金	25,280.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批准核销	否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出口退税款	2,880,940.35	1 年以内	63.78%	26,792.75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579,685.00	2 年以上	12.83%	574,706.80

第三名	往来款	331,562.00	3 至 4 年	7.34%	331,562.0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203,567.64	1 年以内	4.51%	1,893.18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73,388.00	1 至 2 年	1.62%	3,287.78
合计	--	4,069,142.99	--	90.08%	938,242.5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154,083.83	188,856.15	32,965,227.68	21,179,924.94	216,697.72	20,963,227.22
在产品	5,633,332.75		5,633,332.75	4,160,868.42		4,160,868.42
库存商品	60,604,107.89	2,989,071.37	57,615,036.52	33,997,852.51	1,405,773.60	32,592,078.91
发出商品	8,647,241.96	867,306.74	7,779,935.22	3,535,286.23	539,503.99	2,995,782.24
半成品	17,940,230.67		17,940,230.67	8,705,797.28		8,705,797.28
委托加工物资	577,755.61		577,755.61	1,031,491.66		1,031,491.66
合同履约成本	21,932,909.55		21,932,909.55	4,730,110.95		4,730,110.95
合计	148,489,662.26	4,045,234.26	144,444,428.00	77,341,331.99	2,161,975.31	75,179,356.6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16,697.72			27,841.57		188,856.15
库存商品	1,405,773.60	2,636,199.37		1,052,901.60		2,989,071.37
发出商品	539,503.99	444,734.90		116,932.15		867,306.74
合计	2,161,975.31	3,080,934.27		1,197,675.32		4,045,234.2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1,740,637.63	6,792,069.44
预付上市费用		5,543,812.83
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100,024,657.53	
合计	101,765,295.16	12,335,882.27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9,438,830.45	139,777,822.05
合计	179,438,830.45	139,777,822.0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6,403,739.64	101,904,701.81	4,643,445.56	7,201,713.57	190,153,600.58
2.本期增加金额	5,829,695.23	48,808,068.48	544,707.30	1,271,412.92	56,453,883.93

(1) 购置		14,853,829.69	544,707.30	1,271,412.92	16,669,949.91
(2) 在建工程转入	5,829,695.23	33,954,238.79			39,783,934.0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08,548.20	120,866.51	224,306.38	1,953,721.09
(1) 处置或报废		1,608,548.20	120,866.51	224,306.38	1,953,721.09
4.期末余额	82,233,434.87	149,104,222.09	5,067,286.35	8,248,820.11	244,653,763.4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263,176.55	37,011,603.64	2,833,403.15	2,267,595.19	50,375,778.53
2.本期增加金额	3,691,046.27	10,971,127.93	568,324.84	1,192,733.62	16,423,232.66
(1) 计提	3,691,046.27	10,971,127.93	568,324.84	1,192,733.62	16,423,232.66
3.本期减少金额		1,313,467.40	76,445.17	194,165.65	1,584,078.22
(1) 处置或报废		1,313,467.40	76,445.17	194,165.65	1,584,078.22
4.期末余额	11,954,222.82	46,669,264.17	3,325,282.82	3,266,163.16	65,214,932.9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279,212.05	102,434,957.92	1,742,003.53	4,982,656.95	179,438,830.45
2.期初账面价值	68,140,563.09	64,893,098.17	1,810,042.41	4,934,118.38	139,777,822.0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广州金钟厂房	23,462,558.07	正在办理当中
房屋建筑物-广州金钟宿舍	817,600.46	正在办理当中
房屋建筑物-广州金钟办公楼	1,369,775.61	正在办理当中
合计	25,649,934.14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64,039.30	22,238,629.85
合计	1,764,039.30	22,238,629.8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727,614.06		727,614.06	21,111,173.47		21,111,173.47
厂房	1,036,425.24		1,036,425.24	1,127,456.38		1,127,456.38
合计	1,764,039.30		1,764,039.30	22,238,629.85		22,238,629.8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自动喷涂 生产线	1,446,9 91.14	1,275,19 0.00	171,801.1 4	1,446,991 .14			100.0 0%	100. 00%				募股 资金
全自动 ABS 塑料 电镀生产 线	19,436, 123.25	17,545,2 21.44	2,276,011. 57	19,821,23 3.01			100.0 0%	100. 00%	437,82 0.76	385,110. 00	87.9 6%	募股 资金
建筑及园 林绿化工 程	2,970,3 09.67		2,970,309. 67	2,970,309 .67			100.0 0%	100. 00%				募股 资金
海天注塑 机	3,716,8 14.15		3,716,814. 15	3,716,814 .15			100.0 0%	100. 00%				募股 资金
电镀线安 装工程	1,221,9 27.25		1,221,927. 25	1,221,927 .25			100.0 0%	100. 00%				募股 资金
合计	28,792, 165.46	18,820,4 11.44	10,356,86 3.78	29,177,27 5.22			-- --	-- --	437,82 0.76	385,110. 00	87.9 6%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1、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316,231.04	7,316,231.04
2.本期增加金额	1,550,654.23	1,550,654.2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8,866,885.27	8,866,885.2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338,795.94	3,338,795.94
(1) 计提	3,338,795.94	3,338,795.9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338,795.94	3,338,795.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28,089.33	5,528,089.33
2.期初账面价值	7,316,231.04	7,316,231.04

其他说明：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715,506.55			6,645,880.55	35,361,387.10
2.本期增加金额				2,128,909.64	2,128,909.64
(1) 购置				2,128,909.64	2,128,909.6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8,715,506.55			8,774,790.19	37,490,296.7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73,137.20			3,661,015.23	5,534,152.43
2.本期增加金额	574,310.13			1,184,336.47	1,758,646.60

(1) 计提	574,310.13			1,184,336.47	1,758,646.6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447,447.33			4,845,351.70	7,292,799.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268,059.22			3,929,438.49	30,197,497.71
2.期初账面价值	26,842,369.35			2,984,865.32	29,827,234.6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701,445.65		828,935.33		2,872,510.32
模具	2,491,255.80	3,309,901.73	3,012,715.30		2,788,442.23
车间改造工程	2,368,174.84	2,388,705.37	1,045,326.84		3,711,553.37
土地	1,962,765.00		45,000.00		1,917,765.00
合计	10,523,641.29	5,698,607.10	4,931,977.47		11,290,270.92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因内部未实现利润形成	2,153,511.60	323,026.74	2,171,044.30	325,656.63
因计提未弥补亏损形成	9,029,889.61	2,257,472.40	3,650,558.64	912,639.66
因计提坏账形成	9,050,377.55	1,421,938.92	7,234,949.33	1,160,041.54
因计提存货跌价形成	4,045,234.30	606,785.15	2,161,975.31	324,296.30
因递延收益形成	3,797,736.68	569,660.50	4,732,950.16	709,942.52
租赁形成	211,235.82	48,575.34		
合计	28,287,985.56	5,227,459.05	19,951,477.74	3,432,576.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11,929,048.91	1,789,357.33	15,438,335.42	2,315,750.31
合计	11,929,048.91	1,789,357.33	15,438,335.42	2,315,750.3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27,459.05		3,432,57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89,357.33		2,315,750.3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	3,792,259.10		3,792,259.10	1,260,094.24		1,260,094.24
合计	3,792,259.10		3,792,259.10	1,260,094.24		1,260,094.24

其他说明：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9,952,042.59	
信用借款	5,005,722.22	
合计	34,957,764.8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072,581.36	
合计	17,072,581.3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10,191,666.94	100,713,115.06
合计	110,191,666.94	100,713,115.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835,688.34	1,888,068.92
合计	835,688.34	1,888,068.9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0、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512,514.22	108,862,900.54	105,527,210.64	10,848,204.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528,595.92	7,528,595.92	
合计	7,512,514.22	116,391,496.46	113,055,806.56	10,848,204.1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12,514.22	98,362,976.76	95,027,286.86	10,848,204.12
2、职工福利费		4,605,155.69	4,605,155.69	
3、社会保险费		4,517,321.46	4,517,321.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33,141.07	4,033,141.07	
工伤保险费		129,557.07	129,557.07	
生育保险费		354,623.32	354,623.32	
4、住房公积金		1,367,122.04	1,367,122.0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324.59	10,324.59	
合计	7,512,514.22	108,862,900.54	105,527,210.64	10,848,204.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398,487.18	7,398,487.18	
2、失业保险费		130,108.74	130,108.74	
合计		7,528,595.92	7,528,595.92	

其他说明：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054,059.81	5,418,982.11
企业所得税	2,210,647.24	6,032,884.30
个人所得税	134,000.59	104,293.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2,298.33	220,491.71
教育费附加	65,270.70	97,744.37
地方教育附加	43,513.81	68,162.92
其他	74,398.67	316,733.74
合计	9,734,189.15	12,259,293.08

其他说明：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479,075.94	1,759,122.17
合计	2,479,075.94	1,759,122.17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71,500.00	384,000.00
费用及其他	2,207,575.94	1,375,122.17
合计	2,479,075.94	1,759,122.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59,843.06	571,774.2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56,478.26	
合计	5,516,321.32	571,774.28

其他说明：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转让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700,000.00	1,820,000.00
合计	700,000.00	1,82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其他说明：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15,189,407.60	10,036,845.70
合计	15,189,407.60	10,036,845.7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030,944.22	7,879,382.7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91,619.07	563,151.6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56,478.26	-2,435,066.22
合计	2,282,846.89	4,881,164.82

其他说明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32,950.16		935,213.48	3,797,736.6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732,950.16		935,213.48	3,797,736.6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6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转型省级方向（机器人发展专题）	53,301.66			32,770.92			20,530.74	与资产相关
2017年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提升质量品牌、技术改造和制造业转型升级专题（第二批）项目	228,388.89			83,333.33			145,055.56	与资产相关
2018年广州市“中国制造2025”产业发展资金技术改造专题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及产业化方向项目	2,016,702.79			499,616.67			1,517,086.12	与资产相关
2018年花都区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市扶持项目配套资金）	153,672.73			80,566.13			73,106.60	与资产相关
广州工业和信息化局促进工业补助款	2,280,884.09			238,926.43			2,041,957.6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732,950.16			935,213.48			3,797,736.68	

其他说明：无

28、股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9,566,616.00	26,530,000.00				26,530,000.00	106,096,616.00
合计	79,566,616.00	26,530,000.00				26,530,000.00	106,096,616.00

其他说明：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7,534,601.47	299,873,112.78		487,407,714.25
合计	187,534,601.47	299,873,112.78		487,407,714.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据 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以证监许可 [2021]2810 号文《关于同意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53.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4.33 元，收到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380,174,900.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53,771,787.2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6,403,112.78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26,53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99,873,112.78 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兴验字[2021]200003803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028,039.97	3,873,214.66		17,901,254.63
合计	14,028,039.97	3,873,214.66		17,901,254.6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5,157,884.18	100,765,744.6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5,157,884.18	100,765,744.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576,648.79	48,699,629.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73,214.66	4,307,490.2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2,861,318.31	145,157,884.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4,309,125.65	395,507,856.75	393,690,882.44	264,200,935.37
其他业务	5,167,630.53	946,453.62	2,777,655.58	188,565.42
合计	549,476,756.18	396,454,310.37	396,468,538.02	264,389,500.7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7,105.50	1,420,864.23
教育费附加	605,487.88	636,334.98
房产税	616,885.23	502,834.16
印花税	393,553.20	188,029.70
地方教育附加	400,658.58	424,223.35
城镇土地使用税	59,027.90	54,091.82
其他	31,682.66	39,642.00
合计	3,474,400.95	3,266,020.24

其他说明：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13,200.93	1,246,918.86
仓储费	11,629,709.27	10,463,452.06
报关费	26,451,488.34	13,133,026.32

服务费	5,274,725.64	4,669,053.65
质量处理费	765,646.66	219,910.01
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2,362,230.20	456,652.79
其他	213,929.41	49,310.19
合计	49,010,930.45	30,238,323.88

其他说明：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134,682.04	10,741,966.60
办公管理费	2,825,316.37	2,761,737.79
折旧及摊销	4,513,201.27	3,139,083.38
咨询服务费	2,487,834.09	978,626.71
其他	2,164,018.82	1,994,226.56
合计	25,125,052.59	19,615,641.04

其他说明：

3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546,922.51	7,102,704.55
直接材料	5,834,802.33	2,940,907.00
折旧及摊销	2,389,457.50	1,199,763.57
其他	3,546,586.27	3,294,800.74
合计	24,317,768.61	14,538,175.86

其他说明：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70,733.02	2,867.05
汇兑损益	2,704,721.66	7,771,386.77
减：利息收入	247,907.01	750,086.37

手续费支出	108,707.70	128,144.46
合计	3,436,255.37	7,152,311.91

其他说明：

3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84,517.23	2,510,314.37
安置退伍军人补贴		18,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7,824.79	21,923.67
合计	2,012,342.02	2,550,238.04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00.00
合计		5,600.00

其他说明：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汇掉期合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7,100.00
合计		127,100.00

其他说明：

4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972,684.96	-1,415,601.98
合计	-1,972,684.96	-1,415,601.98

其他说明：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80,934.27	-1,463,038.77
合计	-3,080,934.27	-1,463,038.77

其他说明：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7,345.14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9,344.34	1,208.00	9,344.34
合计	9,344.34	1,208.00	9,344.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0,000.00		30,000.00
报废固定资产净损失	171,034.97	185,830.37	171,034.97
其他支出	82,435.07	319,558.83	82,435.07
合计	283,470.04	505,389.20	283,470.04

其他说明：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134,606.66	8,945,442.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21,275.38	-1,076,391.77
合计	2,813,331.28	7,869,050.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389,980.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658,497.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8,666.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4,706.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9,670.2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加计扣除的影响	-4,028,796.17
所得税费用	2,813,331.28

其他说明

47、其他综合收益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3,249.48	750,086.37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收付净额	2,437,417.54	5,320,341.33
政府补助	1,049,303.75	4,093,582.82
其他	37,169.13	41,131.67
合计	3,747,139.90	10,205,142.1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58,091,781.13	31,797,527.92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3,009,545.02	
其他	453,433.41	319,558.83
合计	61,554,759.56	32,117,086.7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上市相关费用	48,227,974.39	5,543,812.83
租赁付款	3,476,979.51	
合计	51,704,953.90	5,543,812.8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1,576,648.79	48,699,629.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53,619.23	2,878,640.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423,232.66	12,572,894.2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338,795.94	1,382,381.09
无形资产摊销	1,758,646.60	3,903,467.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31,977.47	185,830.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689.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1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23,432.90	5,108,674.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4,882.40	-1,165,403.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6,392.98	89,011.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148,330.27	-17,106,883.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058,694.88	-77,115,461.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477,938.04	62,425,438.8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20,319.07	41,725,519.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8,401,520.30	127,669,145.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7,669,145.78	147,829,427.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732,374.52	-20,160,281.8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8,401,520.30	127,669,145.78
其中：库存现金	60,103.80	43,143.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8,341,416.50	127,626,002.0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401,520.30	127,669,145.78

其他说明：

2021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的期末余额为318,401,520.30元，期末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321,411,065.32元，差额3,009,545.02元，系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票据保证金3,009,545.02元。

5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9,545.02	保证金
固定资产	31,331,893.35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6,268,059.22	借款抵押
合计	60,609,497.59	--

其他说明：

5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3,102,341.06	6.3757	83,536,595.90
欧元	87,266.06	7.2197	630,034.77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7,852,512.68	6.3757	50,065,265.07
欧元	243,821.22	7.2197	1,760,316.06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460,839.50	6.3757	9,313,874.36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33,333.10	其他收益	33,333.10
广东社会保险基金代发企业养老保险政策减免款项	618.60	其他收益	618.60
社保局 2020 年申请贫困建档立卡补贴款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补助资金（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上市挂牌融资奖补专项项目计划的通知）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失业待遇款	5,352.05	其他收益	5,352.05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转型省级方向（机器人发展专题）	32,770.92	其他收益	32,770.92
2017 年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提升质量品牌、技术改造和制造业转型升级专题（第二批）项目	83,333.33	其他收益	83,333.33
2018 年花都区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市扶持项目配套资金）	80,566.13	其他收益	80,566.13
2018 年广州市“中国制造 2025”产业发展资金技术改造专题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及产业化方向项目	499,616.67	其他收益	499,616.67
广州工业和信息化局促进工业补助款（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	238,926.43	其他收益	238,926.43
合计	1,984,517.23		1,984,517.2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清远市	清远市	生产加工	100.00%	-	设立取得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清远市	清远市	生产加工	100.00%	-	设立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3)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无

2、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这些金融工具主要与经营及融资相关，各项金融工具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6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四）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思呈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商务服务	500.00 万人民币	51.42%	51.4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辛洪萍。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辛洪燕	实际控制人妹妹，持有公司 10.13%股权
辛洪波	实际控制人弟弟
辛洪萍、辛洪燕、周剑、付恩平、郭葆春、刘惠好、胡志勇、罗锋、黄科仕、刘文超、王贤诚、陆林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辛洪波	劳务	36,000.00	36,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报告期内，除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外，公司每月支付给辛洪萍之胞弟辛洪波3,000元，主要原因系辛洪波长期居住在上海，协助公司进行上海地区业务的商务对接。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向辛洪波支付其他报酬或资金的情形。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辛洪萍	81,000,000.00	2019年05月06日	2022年05月05日	否
辛洪萍	60,000,000.00	2021年10月09日	2025年12月31日	否
辛洪萍	50,000,000.00	2020年10月20日	2025年10月1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0.00	10.00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47,678.75	3,017,393.37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付款	王贤诚	2,6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期末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期末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 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要求的其他信息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采用按揭销售、融资租赁等模式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经销商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累积影响数
-----------	------	--------------	-------

		项目名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5,860,996.14	100.00%	8,041,023.53	3.91%	197,819,972.61	147,453,789.34	100.00%	5,964,817.11	4.05%	141,488,972.23
其中：										
账龄组合	205,860,996.14	100.00%	8,041,023.53	3.91%	197,819,972.61	147,453,789.34	100.00%	5,964,817.11	4.05%	141,488,972.23
合计	205,860,996.14	100.00%	8,041,023.53	3.91%	197,819,972.61	147,453,789.34	100.00%	5,964,817.11	4.05%	141,488,972.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2,750,053.53	6,571,440.67	3.24%
1—2 年（含 2 年）	2,872,033.60	1,230,673.85	42.85%
2—3 年（含 3 年）	208,895.74	208,895.74	100.00%
3—4 年（含 4 年）			
4—5 年（含 5 年）	13.27	13.27	100.00%
5 年以上	30,000.00	30,000.00	100.00%
合计	205,860,996.14	8,041,023.5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2,750,053.53
1 至 2 年	2,872,033.60
2 至 3 年	208,895.74
3 年以上	30,013.27
4 至 5 年	13.27
5 年以上	30,000.00
合计	205,860,996.1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5,964,817.11	2,208,183.16		131,976.74		8,041,023.53

账款						
合计	5,964,817.11	2,208,183.16		131,976.74		8,041,023.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货款	131,976.7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往来单位 1	货款	131,976.74	对方单位已破产清算	总经理批准核销	否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2,446,615.76	20.62%	1,375,760.02
第二名	33,543,052.78	16.29%	1,087,181.86
第三名	27,628,525.52	13.42%	895,482.95
第四名	13,862,623.26	6.73%	449,308.91
第五名	12,354,508.72	6.00%	400,428.60
合计	129,835,326.04	63.0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0,791,329.58	82,628,188.89
合计	300,791,329.58	82,628,188.8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09,967.64	60,280.00
出口退税	2,880,940.35	1,088,677.66
备用金	192,600.32	94,053.6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97,441,790.40	81,455,676.53
其他往来款	331,562.00	381,562.00
合计	301,156,860.71	83,080,249.8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70,498.97		381,562.00	452,060.97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转回	11,249.84		50,000.00	61,249.84
本期核销	25,280.00			25,28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3,969.13		331,562.00	365,531.1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790,298.71
1 至 2 年	35,000.00
3 年以上	331,562.00
3 至 4 年	331,562.00
合计	301,156,860.7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1,562.00		50,000.00			331,56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498.97		11,249.84	25,280.00		33,969.13
合计	452,060.97		61,249.84	25,280.00		365,531.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押金及保证金	25,28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往来单位 1	押金及保证金	25,280.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批准核销	否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97,409,631.36	1 年以内	98.76%	-
第二名	应收出口退税款	2,880,940.35	1 年以内	0.96%	26,792.75
第三名	其他往来款	331,562.00	3-4 年	0.11%	331,562.0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203,567.64	1 年以内	0.07%	1,893.18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65,600.00	1 年以内	0.02%	610.08
合计		300,891,301.35	1 年以内	99.92%	360,858.0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合计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0,000,000.00	7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42,000,000.00	70,000,000.00				112,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4,309,125.65	407,591,992.88	393,666,890.92	275,599,550.33
其他业务	5,847,266.34	1,928,445.97	2,653,673.98	188,565.42
合计	550,156,391.99	409,520,438.85	396,320,564.90	275,788,115.75

收入相关信息：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00.00
合计		5,600.00

6、其他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3,689.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84,517.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090.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824.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8,838.03	
合计	1,516,723.4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7%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5%	0.49	0.4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